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j7pp56		
建设项目名称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15谷物磨制；饲料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567283718K		
法定代表人（签章）	曹庆伟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娟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晓钰	2013035610350000003512610021	BH034917	李晓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安青	全文	BH056901	张安青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李晓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3035610350000003512610021，信用编号 BH034917），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张安青（信用编号 BH056901）（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2月22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



名称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安青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环境影响评价服务; 环境污染治理服务; 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自动化设备、五金电料、二三类机电产品销售; 环境污染防治技术研发、推广; 环境检测; 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17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仲景路恒方广场写字楼1703室



2023 年 0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李晓钰
Full Name 640202198407280542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4.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05
Approval Date

补办证书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6月15日
Issued 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李晓钰

管理号:
File No.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20208
No.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3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40202198407280542			
社会保障号码	640202198407280542	姓名	李晓钰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南阳市益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09	-			
南阳市益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9	-			
南阳市益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9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2-09-06	参保缴费	2022-09-06	参保缴费	2022-09-0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409	●	3409	●	3409	-
02	3409	●	3409	●	3409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3-02-22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JENQ1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2月22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张安青（身份证件号码411303199102085919）郑重承诺：本人在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JENQ1M）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张安青

2023年2月22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301-411381-04-05-234560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娟	联系方式	18237753302
建设地点	邓州市九龙镇		
地理坐标	(111度53分51.042秒, 32度43分51.515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第 15 项饲料加工 132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301-411381-04-05-234560
总投资(万元)	278	环保投资(万元)	38
环保投资占比(%)	13.67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694.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规划情况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p>规划及 规划环 境影响 评价符 合性分 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其他 符合 性分 析</p>	<p>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经比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为“鼓励类”中“一、农林业”第“10、获得绿色食品生产资料标志的饲料、饲料添加剂、肥料、农药、兽药等优质安全环保农业投入品及绿色食品生产允许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开发”，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同时，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项目进行了立项备案，项目代码：2301-411381-04-05-234560，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p> <p>2、项目建设与《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的相符性分析</p> <p>2.1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内容</p> <p>（1）城市性质</p> <p>根据《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邓州市的城市性质为丹江口库区区域中心城市，南阳副中心城市，新兴物流枢纽城市、历史文化名城和生态宜居水城。</p> <p>（2）城乡空间布局结构</p> <p>一核：城市发展核心区，包括邓州市中心城区和张楼、腰店、桑庄、龙堰、陶营五个乡镇，作为整个市域空间发展的核心；</p> <p>四区：即东北部片区、东南部片区、西南部片区和西北部片区。</p> <p>六轴：指中心城区辐射周边六个方向的放射式空间发展轴线。</p> <p>（3）城乡体系等级结构</p> <p>邓州市城乡体系形成“中心城区—中心镇—一般镇—中心村—一般村”的现代城乡等级结构体系。</p> <p>（4）城乡分区发展指引</p> <p>①城市发展核心区（城市规划区）</p>

城市发展核心区为中心城区及其周边张楼、腰店、桑庄、龙堰、陶营的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510平方公里。

规划期末，中心城区综合服务功能和辐射带作用明显提升，常住人口达到90万，商务、金融、工业等生产性服务职能在中心城区聚集；陶营、腰店、桑庄、龙堰、张楼形成与中心城区功能互补，且相对完整的组团，其中，陶营、腰店、龙堰常住人口达到3万人，桑庄、张楼常住人口达到7-10万人。

②西北部片区

邓州市生态功能保障区，依托南水北调中线输水干渠、湍河、浅山丘陵等生态资源优势，发展生态旅游和特色林果业。

③东北部片区

全国有影响的服装生产基地，重要的粮食生产和现代农业示范区，绿色食品加工基地。

④西南部片区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重要的渠首生态旅游目的地。

⑤东南部片区

国家南阳黄牛良种繁育基地，著名的黄酒酿造基地、区域商贸物流配送中心，邓州市面粉加工基地。

(5) 市域用地空间管制

①禁止建设区

禁止建设区包括：一级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灾害防治区、水土保持区、矿产资源开发生态恢复区、大型基础设施通道控制带。

本区内禁止安排建设项目，以避免对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历史文化遗产、城市安全等产生重大影响。

②限制建设区

将生态服务功能较强或生态环境较为敏感的地区划为限制建设区。主要包括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干渠两侧一级保护区边线向两侧外延1000米的区域

以及以城区西北部韩洼一带水厂、平安大道和南环路附近水厂为圆心，以1000米为半径的区域内的地表水源二级保护区和地下水源保护区；杏山旅游管理区的非核心区；坡度介于15-25%之间的山体水土保持区；历史地区以及其它生态和人文价值较为重要的地区；矿产资源的限制开采、允许开采区等。

③已建区与适宜建设区

指禁止建设区、限制建设区以外的地区，主要包括城镇建设区及独立工矿等其它适宜建设的区域，其中城镇建设区包括中心城区、镇区、乡集镇区、以及农村居民点等各级城乡规划建设用地。适宜建设区是城市发展优先选择的地区，但建设需要根据资源环境条件，科学合理的确定开发模式、规模和强度，满足各类保护区的标准要求。

2.2项目建设与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的相符性分析

本此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院内，不新增占地。根据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城乡空间布局结构，项目不在城市总体规划范围内。根据邓州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土地证明（邓国用【2011】第0008号），项目用地类型属于工业用地，符合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要求。

3、项目建设与邓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

3.1邓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以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62号）中邓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如下：

（1）张沟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2019年调整为如下）

一级保护区：水库取水口东侧大坝至上游300米正常水位线（141.1米）以内及正常水位线以外堤坝内区域；引丹总干渠取水口（南水北调总干渠）至姜湾分干渠进水闸下游100米渠道管理范围内区域；姜湾分干渠进水闸至入库水闸渠道管理范围内区域；水库引水渠渠道管理范围内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水库正常水位线（141.1米）以内的全部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西至姜湾分干渠东边界、南至堤坝—孔营村北堤坝小路、北至水库堤坝及其连接路的区域。

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外，西、北至分水岭，南至县道037的区域。

(2) 柳林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共12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准保护区：北京大道以西，南二环路以北，肖营以南，蒋庄以东的区域。

监督管理：地表水饮用水源各级保护区内，禁止任何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向水体排放油类、酸类、碱液或者剧毒废液；禁止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污染物的车辆和容器；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含有汞、镉、砷、镉、铅、氢化物、黄磷等可溶性剧毒废渣；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放射性废弃物和其他废弃物；禁止向水体排放含有病原体和高、中放射性的废水；禁止在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堆放、存贮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地表水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任何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设置排污口；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建设项目应责令拆除或关闭；禁止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

地表水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禁止任何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设置排污口；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应责令拆除或关闭；从事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应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地表水饮用水源准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

3.2 项目建设与邓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院内，东南距张沟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边界最近直线距离约为9.45km；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UASB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1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

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因此项目建设不会对邓州市饮用水源水质产生不良影响。

4、项目建设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

自2010年我省实施《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以来，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输水水质保护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面对国家新的政策要求和沿线各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亟需调整，经河南省人民政府同意，2018年6月28日，由河南省南水北调办、省环境保护厅、省水利厅、省国土资源厅联合制定的《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以下简称《区划》）正式印发实施。

一、保护区涉及行政区范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南阳市、平顶山市、许昌市、郑州市、焦作市、新乡市、鹤壁市、安阳市8个省辖市和邓州市。

二、总干渠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范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在河南省境内的工程类型分为建筑物段和总干渠明渠段。

（一）建筑物段（渡槽、倒虹吸、暗涵、隧洞）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50m，不设二级保护区。

（二）总干渠明渠段

根据地下水水位与总干渠渠底高程的关系，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1、地下水水位低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50m；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150m。

2、地下水水位高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1）微~弱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50m；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500m。

(2) 弱~中等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100m；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1000m。

(3) 强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200m；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2000m、1500m。

三、水源保护区内工农业发展的有关要求

一级保护区内，不得建设任何与中线总干渠水工程无关的项目，农业种植不得使用不符合国家环保安全有关规定的高毒和高残留农药。

二级保护区不得从事以下活动：①新建、扩建污染较重的废水排污口，设置医疗废水排污口；②新建、扩建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和规模化畜禽养殖项目；③设置生活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危险废物等集中转运、堆放、填埋和焚烧设施，新建加油站及油库等；④使用不符合国家有关农药安全使用和环保有关规定、标准的高毒和残留农药；⑤将不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和有关规定的人工直接回灌补给地下水；⑥监理基地和掩埋动物尸体；⑦利用渗坑、渗井、裂隙、溶洞以及漫流等方式排放工业废水、医疗废水和其他含有毒害废水。将剧毒、持久性和放射性废物以及含有重金属废物等直接倾倒或买入地下；⑧大气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位于总干渠范围内的建设项目。

四、项目建设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本此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院内，西侧距离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最近直线距离约3.52km，根据保护区规划内容，项目选址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两侧水源一、二级保护区范围内，因此项目建设不会对南水北调总干渠的水质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5、项目与《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

委[2022]1号)的相符性

项目建设与《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宛环委[2022]1号(节选)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实施方案	分类	实施方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南阳市 2022年 大气污 染防治 攻坚战 实施方 案	2.严格 环境准 入	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A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水平,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市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	本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属于C1329其他饲料加工,项目建设可以满足所在区域“三线一单”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不属于方案中禁止建设的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程的产业项目。	相符
	8.实施 清洁能 源替代	禁止新建企业自备燃煤锅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必须采用清洁低碳能源;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工业炉窑改用工业余热、电能、天然气等。	项目营运期锅炉采用天然气为原料,不使用燃煤。	相符
	27.加强 扬尘综 合治理	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按照《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提升工地扬尘治理智慧化水平,扬尘监测设备数据质量要真实有效。对各类施工工地实行清单化动态管理,强化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	项目严格按照“两个禁止”“十个百分之百”执行。	相符

			“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工地门口设置管理公示牌，明确管理人员、执法人员。		
		43.开展简易低效VOCs治理设施清理整治	组织对涉VOCs企业治理设施建设情况、工艺类型、处理能力、运行情况、耗材或药剂更换情况、能源消耗情况和废过滤棉、废催化剂、废吸附剂、废吸收剂、废有机溶剂等二次污染物规范化处置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对治理设施设计不规范、与生产系统不匹配，单独使用光催化、光氧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技术，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效果差的，建立清单台账，完成升级改造并开展检测验收，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VOCs。	相符
		44.强化VOCs无组织排放整治	全面排查含VOCs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敞开液面以及工艺过程等环节无组织排放情况，组织开展VOCs抽测，开展工业涂装、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执行情况检查，对达不到相关标准要求的问题进行整治。石化、制药、农药行业重点治理储罐配件失效，装载和污水处理密闭收集效果差，装置区废水预处理池、废水储罐废气未收集，LDAR不符合标准规范等问题；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重点治理集气罩收集效果差、含VOCs原辅材料和废料储存不密闭等问题。	本项目不涉及VOCs。	相符
	南阳市2022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	4.加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保护	制定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水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压实各级各有关部门水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开展丹江口水库汇水区污染源调查，进一步摸清底	本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项目选址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较远，不会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产生影响。	相符

	<p>施方案</p>	<p>数，实施精准治污。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实施“互联网+护水”机制，2022年12月底前，在丹江口水库一级保护区建设安装自动监控、违法闯入报警驱离等设施设备，实施24小时监控，完善保护区地理界标、各类警示牌和隔离围网，切实消除环境风险隐患。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丹江口水库环境保护状况评估，保障丹江口水库水质安全。</p>		
	<p>13.严格环境准入</p>	<p>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规划环评，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p>	<p>本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属于C1329其他饲料加工，项目建设可以满足所在区域“三线一单”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p>	<p>相符</p>
	<p>17.加强水环境风险控制</p>	<p>以涉重金属、危险化学品、有毒有害等行业企业为重点，加强水环境风险日常监管，建设事故调蓄池、应急闸坝等预防性设施；建立丹江口水库汇水区跨区域危险化学品运输监管机制。重点提升对老灌河等主要支流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的监测监控能力，增加地表水水质监测频次和特征因子监测；定期评价丹江口水库及主要入库河流的富营养化水平，开展以藻类指标为主的水华风险监测。完善上下游政府及相关部门之间的联防联控、信息共享、闸坝调度机制，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编制“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处置预案，强化应</p>	<p>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UASB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1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p>	<p>相符</p>

		急演练，避免重、特大水污染事故发生。		
南阳市 2022年 土壤污 染防治 攻坚战 实施方 案	3.严格 控制涉 重金属 企业污 染物排 放	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实施 7%的“减量替代”。建立完善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完善更新全口径清单企业信息及生产状态。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及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有关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排放镉等重金属的企业，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2022年6月底前，纳入大气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涉镉等重金属排放企业完成自动在线监测设施设备的安装调试，做好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控设备联网的准备。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活动，坚持边排查边整治。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不会对区域土壤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相符
	5.严格 危险废 物管理	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试点工作。深入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与专项整治，强化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考核合格率均达到 92%以上。	本次扩建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	相符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与《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 号）中相关要求相符。

6、项目建设与《河南省2019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

本项目建设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中有关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内容相符性分析表

方案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料场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	本项目原料、成品均入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相符

密闭治理	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雾抑尘设施		
	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本项目原料库、生产车间均为封闭式钢结构，四面密闭；生产车间及料库通道口安装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卷帘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	相符
	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本项目厂区地面全部硬化，并定期打扫，保证生产车间无明显积尘。	相符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本项目原料库、生产车间及成品库均在密闭厂房内，物料输送工艺粉尘经集气设施收集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相符
	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在密闭廊道内进行。	相符
	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装物料；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本项目原料及成品装卸均入库存放，无露天转运散装物料。	相符
	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除尘器卸灰区封闭；除尘灰运输车辆应苫盖，装卸除尘灰时应采取加湿措施。	
生产环节治理	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项目生产工艺粉尘经集气设施收集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相符
	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本项目原料库为封闭性钢结构，加强管理，原料库定期清扫；生产车间为封闭式钢结构，密闭性良好。	相符
厂区、车辆治理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本项目厂区道路应全部硬化，减少运输车辆扬尘的产生。	相符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企业应定期对厂区道路洒水清扫，保证道路不起尘。	相符

7、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

南》（2021年修订版）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C1329其他饲料加工，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PM、锅炉企业基本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3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涉PM企业基本要求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涉PM企业基本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物料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生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不易产生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本项目原料分区堆存于全封闭原料库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相符
2、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3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项目原料库全密闭，通道安装卷帘门，在无车辆出入时门关闭；不涉及危险废物。	相符
3、物料转移和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项目设置集气装置并配套除尘设施，物料输送均采用在密闭的管道输送，生产工序均安装封闭集尘装置并配套处理系统。	相符
4、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相符
5、工艺过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各工序均在封闭车间内进行，各工段粉尘	相符

	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经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定期清扫，车间地面无积料、积灰现象。
--	---	--

表1-4 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涉锅炉企业）应急减排措施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表

分类	A 级企业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项目配套锅炉以天然气为燃料	满足	
生产工艺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1、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取得邓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证明；2、经前文比对，项目建设符合邓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符合邓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规划及南阳市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河南省和南阳市政策规划要求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1、电窑：PM 采用袋式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电除尘、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燃气锅炉/炉窑：（1）PM ^{t1}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NOx ^{t2} 采用低氮燃烧或SNCR/SCR 等技术。 3、其他工序（非锅炉/炉窑）：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或其他先进除尘工艺。	项目锅炉使用能源为天然气，经计算，天然气燃烧颗粒物排放浓度为3.8mg/m ³ ，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锅炉加装低氮燃烧器。	符合	
排放限值	锅炉	项目锅炉使用能源为天然气，经计算，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颗粒物：4.64mg/m ³ ，SO ₂ ：3.71mg/m ³ ，NO _x ：22.08mg/m ³	符合	
		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8mg/m ³ （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		项目不涉及
	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10mg/m ³		项目不涉及

监测 监控 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 ^[6] 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数据 保存一年以上	项目不涉及主要排放口，无 需安装 CEMS	符合
<p>备注【1】：燃气锅炉在 PM 稳定达到排放限值情况下可不采用除尘工艺； 备注【2】：温度低于 800℃的燃气/燃油的干燥窑、热处理窑和燃气/生物质锅炉， 在稳定达到排放限值情况下可不采用 SCR/SNCR 等工艺； 备注【3】：采用纯生物质锅炉、窑炉，在 SO₂ 稳定达到排放限值情况下可不采用 脱硫工艺； 备注【4】：新建燃气锅炉和需要采取特别保护措施的区域，执行该排放限值； 备注【5】：确定生物质发电锅炉基准含氧量按 6%计； 备注【6】：主要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XX 工业》确定。</p>			
<p>由上表分析可知，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 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涉 PM、锅炉企业要求相符。</p>			
<p>8、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 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 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 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 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 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 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 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 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 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 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 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 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 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p>			
<p>本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项目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邓州市饮用水 源保护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两侧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p>			

内，距离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2021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2021年邓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为此，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已发布《南阳市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南阳市将坚持污染减排与质量改善相同步，推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开展四季攻坚行动和重点区域精细化管理，实施细颗粒物（PM_{2.5}）与臭氧（O₃）协同控制，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和氮氧化物（NO_x）协同治理，统筹空气质量改善和碳达峰工作，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区域环境质量整体改善。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粉尘经配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安装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中PM、SO₂、NO_x排放浓度可满足5、10、30mg/m³限值要求，经采取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区南侧265m的得子河。项目雨水经场区内雨污分流流向场外，经自然沟流入得子河，得子河最终汇入刁河，刁河在新野县刁河堂汇入白河。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刁河水质功能区划为III类水体。根据《南阳市环境质量月报》（2022年第四期）可知，2022年4月刁河（新野刁河堂）监测结果：流量18.0m³/s，pH8.0，COD16mg/L，BOD2.2mg/L，氨氮0.345mg/L，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pH6-9，COD120mg/L，BOD

4 mg/L, 氨氮 1.0mg/L) 要求, 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且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 沼液储存采用 1 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 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 生产废水不外排。因此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区域地表水体的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项目建成后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 预计四周厂界噪声贡献值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因此本项目建设运营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项目区声环境质量是符合要求的。

综上所述, 本项目建设是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3)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 “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 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 区分不同行业, 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 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用水由厂区自备井供给, 可以满足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需求; 项目生产过程设备均用电, 由邓州市九龙镇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不占用基本农田, 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 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指基于环境管控单元, 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要求, 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禁止和限制的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建设与邓州市九龙镇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邓州市九龙镇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节选）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乡镇			
邓州市大气重点单元	高集镇、九龙镇、彭桥镇、夏集镇、张楼乡、腰店镇、汲滩镇、白牛镇、穰东镇		重点管控单元	<p>1、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产业集聚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p> <p>2、原则上不再新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发展和民生需要新上耗煤项目的，要全面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p> <p>3、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产设施除外）。</p> <p>4、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工业园区，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p> <p>5、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产业集聚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p> <p>1、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等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2、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p>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项目位于邓州市九龙镇，厂区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属于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和资金型的产业类型；营运期无 VOCs 废气排放，生产工艺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营运期无生产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900 m³/d）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因此项目属于准许建设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位于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原环评建设规模为年出栏 40 万头养殖场，日存栏量 8100 头后备母猪，19200 头怀孕母猪、4200 头哺乳母猪、65700 头保育猪、138600 头育肥猪。建设内容：猪舍、办公生活区及同时配套建设 15 万吨/年饲料加工厂、废水综合治理工程及配套沼液消纳工程。分厂总占地面积 1808 亩（养殖场 1763 亩，饲料厂 45 亩），配套农田 6400 亩，总投资 47000 万元（养殖场 39000 万元，饲料厂 8000 万元），企业拟定员工 260 人。</p> <p>项目于 2011 年 2 月由漯河市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进行环评，2011 年 3 月南阳市环境保护局以宛环审[2011]50 号文对环评报告书予以批复同意建设；2015 年 5 月漯河市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和南阳市环境保护科研所有限公司对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后评价，并于 2015 年 8 月报邓州市环保局备案，2012 年 9 月建成投产。2015 年 12 月邓州市环境监测站对该项目环保设施及运行情况进行现场验收监测和调查（邓环验监字第 2015121501 号），2017 年企业响应国家环保政策，进行升级改造，将 2t 燃煤锅炉改造为 2t 燃气锅炉。</p> <p>随着养殖规模和结构的调整，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现有饲料生产不能满足目前养殖需求。在此情况下，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拟利用九龙分厂饲料厂闲置厂地建设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将现有 2 吨燃气锅炉升级为 4 吨燃气锅炉，新增饲料制粒生产线 1 条，项目建成后增加饲料生产规模 10 万吨/a。</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国务院第 682 号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十、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15、饲料加工”，“含发酵工艺的；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确定本项目环评形式</p>
------	---

为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所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在对该公司拟选厂址详细踏勘并收集资料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他工程资料，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的要求，本着“科学、客观、公正”的态度，编制完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C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建设地点：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

投资总额：27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8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3.67%。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利用现有饲料厂闲置厂地，建设内容包括升级改造锅炉房及锅炉，将现有 2 吨燃气锅炉升级为 4 吨燃气锅炉；建新生产车间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面积共计 694.4 平方米；建设饲料生产线 1 条，年产饲料 10 万吨。

3、项目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位于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厂区西侧 280m 为岗贾家村，西北侧 305m 为河南村，西北侧 395m 为余洼村，北侧 330m 为耿林村，厂区东侧 480m 为新薛庙，南侧 270m 为双东村，南侧 490m 为小张岗村，西南侧 325m 为双西村。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区南侧 265m 的得子河。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关系示意图件附图二。

4、现有工程概况

(1) 现有工程内容及规模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建设内容主要猪舍、办公生活区及同时配套建设 15 万吨/年饲料加工厂、废水综合治理工程及配套沼液消纳工程，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具体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保育猪舍，51 幢		
		育肥猪舍，216 幢		
		怀孕猪舍，75 幢		
		哺乳猪舍，63 幢		
		饲料厂 45 亩，建筑面积约 13000m ²		
辅助工程	办公楼	5514m ²		
配套工程	配套农田面积	7500 亩		
	配套农田位置	后李村、九龙村等		
	沼液储存池	场区建设 64 万方沼液储存池		
公用工程	供水	水源为企业自备水井，自备井水泵两台，一用一备		
	排水	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场区内雨污分流流向场外，经自然沟流入得子河，得子河最终汇入刁河，刁河在新野县刁河堂汇入白河。营运期生活污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900 m ³ /d）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		
	供电	九龙镇电所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措施采用固液分离+调节池+USR 厌氧处理，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 64 万 m ³ 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配套农田面积 7500 亩），废水不外排，全部实现综合利用。		
	废气治理	1#辅料上料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1)	
		2#辅料上料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2)	
		原料入钢板仓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3)	
		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4)	
		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5)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6)	
		粉碎后出仓工段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7)	
		制粒冷却工序粉尘	集气设施+高效除尘器+15m 排气筒 (DA008)	
		锅炉废气	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 8m 排气筒排放 (DA009)	

噪声治理	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装置
固废治理	猪粪及污水站沼渣运往有机肥厂制作有机肥； 病死猪运往无害化处置中心处理； 生活垃圾、饲料厂原料颗粒杂质送环卫部门处理； 饲料厂粉碎加工工序除尘器粉尘回用于饲料生产。

(2) 生产规模及内容

现有厂区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1	保育猪	45900 头
2	育肥猪	97200 头
3	怀孕猪	15800 头
4	哺乳猪	3024 头
5	饲料	15 万吨

(3) 主要生产设备

现有厂区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建设数量
1 养殖区			
1.1	风机	个	1572
1.2	饮水器	个	16214
1.3	消毒机	台	65
2 污水处理及沼气工程			
2.1	格栅	个	3
2.2	集粪池	个	3
2.3	固液分离机	个	5
2.4	UASB 反应器	个	6
2.5	调节池	个	2
2.6	沉淀池	个	3
2.7	出水池	个	2
2.8	储气池	个	1
2.9	事故池	个	由集粪池替代
2.10	沼气气水分离器	套	6

2.11	沼气脱硫装置	套	6
2.12	安全卸压装置	套	6
2.13	红泥塑料贮气袋	个	18
2.14	沼气燃烧火炬	套	1
2.15	贮供气控制系统	套	1
3 饲料厂			
3.1	刮板输送机-12m	台	1
3.2	斗式提升机-36m	台	4
3.3	圆筒初清筛	台	1
3.4	刮板输送机-14m	台	1
3.5	968-IV粉碎机	台	1
3.6	料封螺旋输送机-10m	台	1
3.7	牧羊挤压膨化机	台	1
3.8	锤片粉碎机	台	1
3.9	斗式提升机 8.5m	台	1
3.10	配料秤斗	个	1
3.11	小料添加机	台	1
3.12	成品检验筛（9mm 筛孔）	台	1
3.13	牧羊-UMT 颗粒机	台	3
3.14	牧羊微机控制定量包装秤	个	1
3.15	皮带输送、缝口机	台	1
4 公用及其他环保设施			
4.1	燃气锅炉	台	1（2t/h）
4.2	除尘器	套	9

(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现有厂区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2-4。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养殖区	1	饲料	t	150000	
	2	新鲜水		m ³	418786.4
		2.1	生猪饮用水	m ³	391645
		2.2	猪舍冲洗	m ³	15753.4

		尿池水封	m ³	0 (沼液回用)
	2.3	职工生活用水	m ³	11388
3		电	kwh	825 万
4		天然气	m ³	30.52 万

(5) 现有工程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现有建设内容有猪舍、办公生活区及同时配套建设 15 万吨/年饲料加工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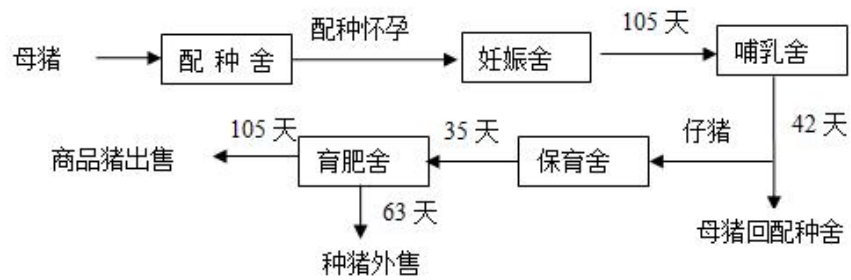


图 2-1 生猪繁育饲料流程示意图

工程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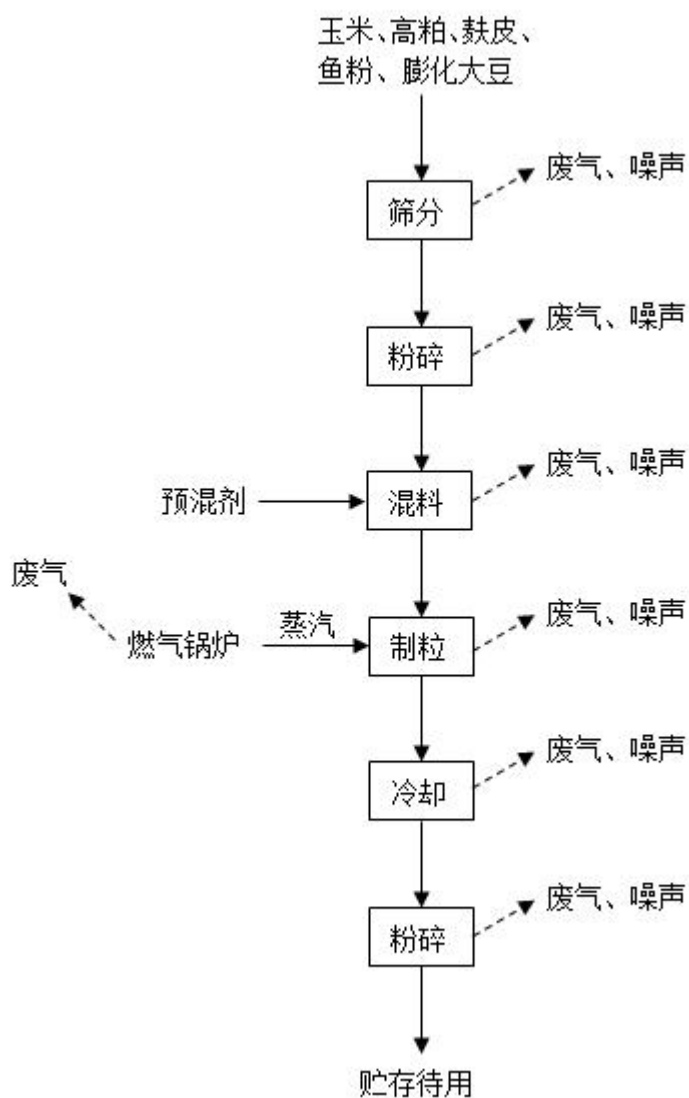


图 2-2 饲料加工工艺

(6) 现有工程污染物治理及达标情况

结合项目现有工程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环评报告内容及当前厂区生产现状，项目现有工程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现有工程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及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达标情况	
废气	有组织	1#辅料上料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 1#辅料上料工段除尘器排气管排放	颗粒物： $4.2\text{mg}/\text{m}^3$ ， $65.3\text{kg}/\text{a}$	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 限值要求
		2#辅料上料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2#辅料上料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3.7\text{mg}/\text{m}^3$, $56.2\text{kg}/\text{a}$	
		原料入钢板仓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原料入钢板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23.4\text{mg}/\text{m}^3$, $201.5\text{kg}/\text{a}$	
		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18.7\text{mg}/\text{m}^3$, $102.2\text{kg}/\text{a}$	
		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47.2\text{mg}/\text{m}^3$, $665.8\text{kg}/\text{a}$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19.2\text{mg}/\text{m}^3$, $148.9\text{kg}/\text{a}$	
		粉碎后出仓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粉碎后出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38.4\text{mg}/\text{m}^3$, $277.4\text{kg}/\text{a}$	
		制粒冷却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制粒冷却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18.3\text{mg}/\text{m}^3$, $154.8\text{kg}/\text{a}$	
		粉料打包工段	集中收集后经粉料打包工段除尘器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44.5\text{mg}/\text{m}^3$, $248.2\text{kg}/\text{a}$	
		锅炉废气	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排放	颗粒物: $4.64\text{mg}/\text{m}^3$, $35\text{kg}/\text{a}$ SO ₂ : $3.71\text{mg}/\text{m}^3$, $28\text{kg}/\text{a}$ NO _x : $22.08\text{mg}/\text{m}^3$, $170\text{kg}/\text{a}$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表1中燃气锅炉标准要求
废	污水	COD	养殖污水经固液分离后与生活污水一	/	

水	处理站 650 m ³ /d	NH ₃ -N	起经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 1 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	
噪声	机械噪声		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在风机出口加装消声装置,安装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保证设备正常工作	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一般固废	猪粪	外运制肥	35634t/a	可以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沼渣	外运制肥	12217.3t/a	
	病死猪	无害化化制处理	10000 头	
	生活垃圾	送环卫部门	94.9t/a	
	饲料厂原料杂质	一般固废,送环卫部门处理	1364.2t/a	
除尘器粉尘	回用于饲料生产	539.6t/a		
危险废物	兽用医疗废物	1t/a, 分类集中收集于现有危废暂存间(面积 320m ²),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可以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现有厂区劳动定员为 260 人,其中管理员 6 人,技术人员及其他人员 254 人。年工作日为 365 天,其中饲养及公用设施部门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其它各部门实行单班工作制。

(8) 公用工程

供水:水源为企业自备水井,自备井水泵两台,一用一备。

排水: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场区内雨污分流流向场外,经自然沟流入得子河,得子河最终汇入刁河,刁河在新野县刁河堂汇入白河,营运期生活污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900 m³/d)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

供电:项目供电由九龙镇电所提供。

供气:厂区内设置 50m³天然气储罐提供。

5、扩建工程概况

(1) 扩建工程建设地点

本次扩建工程位于现有九龙饲料厂院内。

(2) 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利用现有饲料厂用地，将现有 2 吨燃气锅炉升级为 4 吨燃气锅炉，新增饲料制粒生产线 1 条，建设面积共计 694.4 平方米；建设饲料生产线 1 条，年产饲料 10 万吨。

表 2-6 扩建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栋 1 层，轻钢结构，建筑面积 694.4m ² ，车间设置饲料生产线 1 条。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楼	5514m ²		依托现有
仓储工程	成品库	成品仓，180m ³		新建
	原料库	1 栋 1 层，轻钢结构，建筑面积 3950m ² ，用于原辅材料暂存。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水井，自备井水泵两台，一用一备		依托现有供水系统
	排水	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场区内雨污分流流向场外，经自然沟流入得子河，得子河最终汇入刁河，刁河在新野县刁河堂汇入白河。营运期生活污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900 m ³ /d）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		依托现有排水系统
	供电	九龙镇电所提供		依托现有供电系统
	供气	厂区内设置 50m ³ 天然气储罐提供。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措施采用固液分离+调节池+USR 厌氧处理，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 64 万 m ³ 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配套农田面积 7500 亩），废水不外排，全部实现综合利用。		依托现有
	废气治理	筛分、粉碎、混料工序粉尘	依托现有厂区筛分粉碎废气处理装置	依托现有
		制粒冷却工序粉尘	集气设施+高效除尘器除尘+25m 排气筒	新增
		锅炉废气	低氮燃烧器+8m 排气筒	新增
	噪声治理	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装置		新增
固废治理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饲料加工工序；原料颗粒杂质、生活垃圾由环卫工人定期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依托现有	

(3) 扩建工程生产规模

表 2-7 扩建工程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扩建前产量 (t/a)	扩建项目产量 (t/a)	扩建后全厂产量 (t/a)
------	-------------	--------------	---------------

饲料	15万	10万(含水率6%)	25万
----	-----	------------	-----

(4) 扩建工程主要生产设备

表 2-7 扩建工程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扩建前	扩建项目	扩建后全厂	
1	刮板输送机-12m	1	0	1	
2	斗式提升机-36m	4	0	4	
3	圆筒初清筛	1	0	1	
4	刮板输送机-14m	1	0	1	
5	968-IV粉碎机	1	0	1	
6	料封螺旋输送机-10m	1	0	1	
7	牧羊挤压膨化机	1	0	1	
8	锤片粉碎机	1	0	1	
9	斗式提升机 8.5m	1	0	1	
10	配料秤斗	1	0	1	
11	小料添加机	1	0	1	
12	成品检验筛(9mm筛孔)	1	0	1	
13	牧羊-UMT颗粒机	3	0	3	
14	牧羊微机控制定量包装秤	1	0	1	
15	制粒冷却工段	投料口	0	1	1
16		提升机	0	1	1
17		刮板输送机	0	1	1
18		待制粒仓	0	1	1
19		上料位器	0	1	1
20		中料位器	0	1	1
21		下料位器	0	1	1
22		气锤	0	1	1
23		喂料器	0	1	1
24		调制器	0	1	1
25		保质器	0	2	2
26	调制器	0	1	1	
27	制粒机	0	1	1	

28		蒸汽管路	0	1	1
29		绞龙	0	1	1
30		闭风喂料器	0	1	1
31		冷却器	0	1	1
32		高效除尘器	0	1	1
33		关风器	0	1	1
34		风机	0	1	1
35		消音器	0	1	1
36		提升机	0	1	1
37		回转分级筛	0	1	1
38		气动三通	0	1	1
39		关风器	0	1	1
40		旋转分配器	0	1	1
41	打包工 段	成品仓	0	6 (30m ³ / 个)	6 (30m ³ /个)
42		上料位器	0	6	6
43		下料位器	0	6	6
44		气锤	0	6	6
45		气动闸门	0	6	6
46		刮板输送机	0	1	1
47		气动托底自清闸门	0	3	3
48	锅炉		1 (2t/h) 燃气	1 (4t/h) 燃 气	1 (4t/h) 燃 气

(5) 扩建工程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8 扩建工程原辅材料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单位	消耗量			来源
			扩建前	扩建项目	扩建后全 厂	
1	玉米	吨	12.75 万 t/a	8.71041 万 t/a	21.46041 万 t/a	外购
2	豆粕					
3	麸皮					
4	鱼粉					
5	膨化大豆					
6	预混剂	吨	2.25 万 t/a	0.58 万 t/a	2.83 万 t/a	

7	水	m ³	418786.4	0.8365 万 t/a	46786.765	自备井
8	电	kW·h	825 万	225 万	1050 万	市政供电 管网
9	天然气	万 m ³	30.52	30.52	61.04	天然气储罐 供给

(6) 扩建工程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扩建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由现有厂区调配，扩建后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年工作 365d,单班制，每班 8 小时。

(7) 公用工程

供水：水源为企业自备水井，自备井水泵两台，一用一备。

排水：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场区内雨污分流流向场外，经自然沟流入得子河，得子河最终汇入刁河，刁河在新野县刁河堂汇入白河，营运期生活污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900 m³/d）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

供电：项目供电由九龙镇电所提供。

供气：项目天然气为管道输送，由厂区西南 1.5km 九龙片区无害化处理厂容积 5000m³天然气储罐提供，现有厂区内设置 50m³天然气储罐备用。

6、项目总平面图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厂区总体分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和饲料厂四大主要功能区块，各个猪舍及其它建筑物之间，预留较大的空间，用于园林绿化，优化环境、净化空气，力求布局合理。路面进行水泥硬化，便于冲洗、消毒，保持路面干净。

本次扩建项目拟利用九龙分厂饲料厂现有闲置空地建设厂房建 694.4m²，不新增占地，厂区整体平面布置考虑工艺特点及生产衔接关系，并考虑环保、消防等方面的要求，废气产生环节主要位于生产区，便于集中收集处理。同时为充分利用厂区空间，本着物流顺畅、便于管理原则，分开设置物流和人流通道，生产与生活分区，做到功能分区明确、流程合理，厂区布局能够适应各个工艺生产，便于交通，符合安全、消防要求。

综上，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工艺
流程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和产
排污
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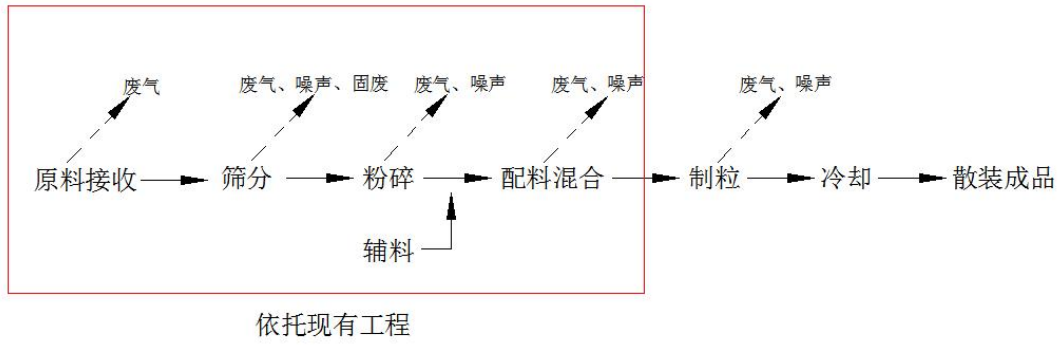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符合生产要求的原料，部分存入原料库备用，其余的直接卸入原料受料口，经刮板输送机送入斗式提升机提升到主车间上方初清筛去除杂物，原料除杂后再经永磁筒除铁，然后送入料仓备用。原料玉米、豆粕、小麦等颗粒状物品在粉碎工段经粉碎机粉碎，粉碎后送入各自的中间料仓。按照饲料配方的配比，所有粉状原料（包括饲料添加剂）从各自的中间料仓经过电子计量后送入混合机进行充分的混合，混合后的粉料进入待制粒仓备用。粉状料送入制粒机通过蒸汽进行造粒，造粒后经逆流冷却器冷却到室温，然后通过管道输送到成品仓即为成品。

本次扩建项目利用现有原料仓库用于原料暂存，前端筛分、粉碎工序均利用现有设备，原料经前端筛分、粉碎、混料后进入新增制粒、冷却设备处理后最终进入成品仓贮存待用。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根据现场勘查，现有厂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均已采取有效处理措施，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现有工程主要问题是原料、成品没有分区设置，厂区地面没有及时清扫，有部分散落成品在地面遗留，建议厂区加强管理，原料、成品分区存放，厂区地面及时清扫。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位于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2021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2021年南阳市邓州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p>							
	<p>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一览表 $\mu\text{g}/\text{m}^3$</p>							
	城市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值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占标率 (%)	达标率 %	综合 指数
	邓州市	PM _{2.5}	年平均浓度	37	35	105.7	81.4	3.86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75	70	107.1		
		SO ₂	年平均浓度	6	60	10.0		
		NO ₂	年平均浓度	21	40	52.5		
		CO	年百分位浓度	1300	4000	32.5		
		O ₃	年百分位浓度	146	160	91.3		
<p>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2021年邓州市SO₂、NO₂年平均浓度以及CO、O₃年百分位浓度均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PM₁₀、PM_{2.5}年平均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因此，判定2021年邓州市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p>								
<p>为此，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已发布《南阳市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南阳市将坚持污染减排与质量改善相同步，推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开展四季攻坚行动和重点区域精细化管理，实施细颗粒物（PM_{2.5}）与臭氧（O₃）协同控制，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和氮氧化物（NO_x）协同治理，统筹空气质量改善和碳达峰工作，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区域环境质量整体改善。</p>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p>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区南侧265m的得子河。项目雨水经场区内雨污分流流向场外，经自然沟流入得子河，得子河最终汇入刁河，刁河在新野县刁河堂汇入白河。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刁河水质功能区划</p>								

为Ⅲ类水体。根据《南阳市环境质量月报》（2022年第四期）可知，2022年4月刁河（新野刁河堂）监测结果：流量 18.0m³/s，pH8.0，COD 16mg/L，BOD 2.2mg/L，氨氮 0.345mg/L，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pH6-9，COD 120mg/L，BOD 4 mg/L，氨氮 1.0mg/L）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位于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不需要对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及达标评价。

4、地下水环境

项目属于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车间、办公区及道路等采取简单防渗，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土壤环境

项目生产工艺粉尘经配套的除尘器处理，减少粉尘大气沉降，不存在土壤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6、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区内地表植被主要以小麦、玉米、花生等各类农作物为主，当地生态环境质量良好，经现场勘查，项目区域内人类活动较为频繁，区域内无珍稀濒危野生植被、大型野生动物及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岗贾家村	W	28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级
	河南村	NW	305m	
	余洼村	NW	395m	
	耿林村	N	330m	
	新薛庙	E	480m	
	双东村	S	270m	
	小张岗村	S	490m	
	双西村	SW	325m	
声环境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 类区
地表水环境	得子河	S	265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III类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III类标准

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序号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废 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	颗粒物	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0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附录 2 其他工序排放限值	PM	排放限值：1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 2089-2021）表 1 中燃气锅炉标准	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30mg/m 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A 级企业燃气锅炉	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30mg/m ³
		噪 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70dB（A）；夜间：55dB（A）
	固 废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总量控制指标

1、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现有工程废水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现有工程主要是现有 2 吨燃气锅炉排放废气，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 SO₂20.49t/a。

2、本次扩建工程总量控制指标

①废水：本次扩建工程依托现有厂区人员调控，没有废水排放，因此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②废气：本项目营运期 4 吨燃气锅炉废气，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经低氮燃烧处理后经 8m 高排气筒排放；生产过程颗粒物废气经配套的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因此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975t/a，NO_x：0.33t/a。项目现有工程、本次扩建工程及扩建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类型	项目	现有工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次改建工程排放量	改建后全厂排放量	改建后全厂变化量
水污染物	COD (t/a)	0	0	0	0	0
	NH ₃ -N (t/a)	0	0	0	0	0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t/a)	2.218	0.298	0.548	2.468	+0.25
	NO _x (t/a)	0.657	0.657	0.33	0.33	-0.327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1) 施工扬尘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主要有施工扬尘、建筑材料装卸扬尘、地面料场的风吹扬尘和汽车行驶扬尘等。减小施工扬尘影响的关键在于施工现场的管理，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部《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河南省减少污染物排放条例》、《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暂行规定》、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号)及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2022]1号)中的要求，主要措施如下：

①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十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100%围挡；施工现场100%洒水清扫，全程湿法作业；驶出车辆100%冲洗；施工道路100%硬化；裸露场地、土堆及物料100%覆盖；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扬尘在线自动监测设施100%安装；远程视频监控系统100%安装；施工现场物业保洁100%；建筑单体外立面和主体每楼层内外积尘100%冲洗洁净后，撤除遮挡防护网)，建成“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置砂浆)信息化监管平台；

②运输车辆出场时必须使用毡布覆盖，避免在运输过程中的抛洒现象；

③建材堆放点要相对集中，并采取一定的防尘措施，抑制扬尘量；

④各作业面应有专人负责渗水保湿、洒水降尘、裸地抑尘及车辆清洗作业等，并距离扬尘控制措施的实施情况；

⑤挖出的土石方应加上围栏，且表面用毡布覆盖，将多余弃土及时外运；

⑥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保证运输车辆不带泥上路；

⑦施工单位选用的土方或工地垃圾运输车辆，应当为密闭式或有覆盖措施的运输车辆；泥浆运输车辆必须选用全密闭式车辆；

⑧对土地平整等容易产生扬尘的作业面，应设置抑尘设施，具备条件的应当

在施工场所的上下风向设置抑尘网；

施工期在实施以上建议措施后，其对施工场地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
的结束，该部分影响也将随之消失。

(2) 汽车尾气和燃油废气

运输车辆和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在建筑施工、物料运输等作业时，排出尾气和
各类燃油废气，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尾气无组织排放。评价要求加强工作场所通风，
使废气快速扩散，预计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施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作业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施工作业废水含有一定量的油污和泥砂，经类比，污水中石油类浓度为
10~30mg/L，SS 浓度可达 1000mg/L。建议加强施工现场管理，杜绝人为浪费的同
时，在施工场地低洼地设置集水池、隔油池等临时设施，将施工作业废水隔油沉
淀处理后，上清液用于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项目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为 20 人，施工期 3 个月，均为附近村民，厂区内不
设食宿场所。则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72m³。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
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经采取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施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是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这些机械的噪声源一般均在
80dB（A）以上，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减少
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同时应严格执行《建
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规定，避免和减少施工扰民
事件的发生。

本项目仅在昼间施工，施工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要求。为进一步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环评要求施
工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以下相应措施：

(1) 施工单位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减轻

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2）加强施工机械维修、管理，保证施工机械处于低噪声、高效率的状态。

（3）施工现场合理布局，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尽可能将施工阶段的噪声减至最小。

（4）合理安排施工过程，夜间严禁施工。

（5）产生振动的大型设备的底座安装减振器，通过基础减振来降低噪声影响；安装局部隔声罩和部分吸声结构，以降低高噪声设备噪声传播的强度。

（6）施工单位应将施工噪声控制纳入承包内容，并在施工和工程监理过程中设置专人负责管理，以确保噪声措施的实施。做好环保法制宣传工作，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环评提出的环保要求，加强现场科学管理，做好施工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提倡文明施工，降低人为因素造成的施工噪声加重。

本评价认为上述措施能有效减小施工噪声，噪声污染能降低到可接受水平。

4、施工期固体废物

项目所在地地势平坦，施工土石方基本可以达到挖填平衡，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类比同类项目，建筑垃圾按 $0.05\text{t}/\text{m}^2$ ，项目总建筑面积 694.4m^2 ，据初步估算，本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 34.72t ，按照《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当地环保要求运送到指定地点处理。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施工人员有 20 人，施工期约 3 个月，则生活垃圾为 0.9t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处置。

综上所述，由于项目施工期工程内容较少，施工期较短，且期间产生的气、水、声、渣等通过采取一系列环保措施处理，预计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源强分析

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物料入仓、筛分除杂、粉碎、制粒冷却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132 饲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根据饲料加工行业的生产特点，将除尘系统纳入生产工艺设备，即产污系数已核算扣减污染治理设施去除的颗粒物，因此，饲料加工行业颗粒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相等；

配合饲料生产规模 ≥ 10 万 t/a 的企业，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0.041kg/t 产品。计算得出项目年产 10 万吨饲料颗粒物排放量为 $10 \text{ 万 t} \times 0.041 \text{ kg/t} = 4.1 \text{ t/a} (1.4 \text{ kg/h})$ 。根据邓州市环境监测站 2015 年 12 月出具的《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场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邓环验监字第 2015121501 号），可知 1#辅料上料工段、2#辅料上料工段、原料入钢板仓工段、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粉碎后出仓工段、制粒冷却工段颗粒物产生量占比分别为为 3%，3%，7%，6.6%，42.9%，9.6%，17.9%，10%。因此各工段粉尘产生量为：1#辅料上料工段 0.12t/a（0.04kg/h）、2#辅料上料工段原料 0.12t/a（0.04kg/h）、入钢板仓工段 0.29t/a（0.10kg/h）、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 0.27t/a（0.09kg/h）、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 1.76t/a（0.6kg/h）、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 0.39t/a（0.13kg/h）、粉碎后出仓工段 0.73t/a（0.25kg/h）、制粒冷却工段 0.41t/a（0.14kg/h）。

1.1 有组织废气

(1) 1#、2#辅料上料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可知 1#、2#辅料上料工段废气产生量均为 0.12t/a（0.04kg/h），在投料口上方分别设置 1 个集气罩，收集效率 90%，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2000m³/h，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排放浓度 0.18mg/m³（0.0004kg/h）。

(2) 原料入钢板仓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可知原料入钢板仓工段废气产生量为 0.29t/a（0.10kg/h），在投料口上方设置 1 个集气罩，收集效率 90%，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3000m³/h，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排放浓度 0.3mg/m³（0.009kg/h）。

(3) 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可知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废气产生量为 0.27t/a（0.09kg/h），在投料口上方设置 1 个集气罩，收集效率 90%，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2000m³/h，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4）排放，排放浓度 0.41mg/m³

(0.0008kg/h)。

(4) 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可知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废气产生量为 1.76t/a (0.6kg/h)

，在投料口上方设置 1 个集气罩，收集效率 90%，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5000m³/h,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5)排放，排放浓度 1.08mg/m³ (0.0054kg/h)。

(5)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可知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废气产生量为 0.39t/a (0.13kg/h)，在待粉碎仓工段分配器上设置一套集气罩，将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废气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3000m³/h，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6）排放，排放浓度 0.39mg/m³ (0.0012kg/h)。

(6) 粉碎后出仓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粉碎后出仓工段废气产生量为 0.73t/a (0.25kg/h)，在待粉碎仓工段分配器上设置一套集气罩，将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废气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3000m³/h,处理效率 99%），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7)排放，排放浓度 0.75mg/m³ (0.0023kg/h)。

(7) 制粒冷却工段废气

根据上面分析制粒冷却工段废气产生量为 0.41t/a (0.14kg/h)，制粒冷却设备为一体机，其中制粒机密闭生产，冷却过程会有废气产生，废气收集效率按 90%计，集中收集后进入高效除尘器（风量 30000m³/h，处理效率 97%），处理后通过 1 根 25 米高排气筒（DA008）排放，排放浓度 0.13mg/m³ (0.004kg/h)。

(8) 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次环评将原有 2t 燃气锅炉改造为 4t 燃气锅炉，根据生产经验，生产 1 吨饲料消耗 80 公斤的蒸汽，4 吨锅炉天然气用量 280m³/h,经核算生产 25 万吨饲料，天然气用量为 140 万 m³/a,天然气由厂区内 1 个 50m³LNG 储罐提供。

热风炉天然气燃烧过程会产生一定量废气，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NO_x。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产排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烘干机热风炉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工业废气量	SO ₂	NO _x
-----	-------	-----------------	-----------------

排放系数	107753Nm ³ /万 m ³ 原料	0.02Skg/万 m ³ 原料	15.87kg/万 m ³ 原料
污染物排放量 (天然气年用量 140 万 m ³ /a)	15085420Nm ³ /a	0.056t/a	2.221t/a
备注：按国家天然气标准（GB17820-2018），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民用天然气 1 类 气含硫标准上限≤20mg/m ³ ，S 取 20			

颗粒物：根据华润天然气公司提供数据，每燃烧 1 万 m³ 的天然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0.5kg，天然气年用量为 140 万 m³，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0.07t/a。

经计算，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0.07t/a，SO₂ 产生量为 0.056t/a，NO_x 产生量为 2.221t/a。

建设单位拟加装低氮燃烧器。目前所谓的低氮燃烧器是指燃料燃烧过程中 NO_x 排放量低的燃烧器，低氮燃烧器 NO_x 的排放最通常在 30~80mg/m³，NO_x 排放量在 30mg/m³ 以下的统称为超低氮燃烧器，以满足氮氧化物排放要求。

低氮燃烧技术又称为燃料分级或炉内还原（IFNR）技术，它是降低 NO_x 排放的诸多炉内方法中最有效的措施之一。低氮燃烧技术将 80%~85%的燃料送入主燃区在空气过量系数 $\alpha > 1$ 的条件下燃烧，其余 15%~20%的燃料作为还原剂在主燃烧器的上部某一合适位置喷入形成再燃区，再燃区空气过量系数 $\alpha < 1$ ，再燃区不仅使已经生成的 NO_x 得到还原，同时还抑制了新的 NO_x 的生成，可进一步降低 NO_x 的排放浓度。再燃区上方布置燃尽风以形成燃尽区，保证再燃区出口的未完全燃烧产物燃尽。查阅相关资料，低氮燃烧器与火上风（OFA）一起使用时可以达到 85%NO_x 的降低率。

通过加装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8m 高排气筒（DA009）排放，排放的烟尘浓度为 4.64mg/m³、SO₂ 浓度为 3.71mg/m³、NO_x 浓度为 22.08mg/m³，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 2089-2021）表 1 中燃气锅炉标准颗粒物 5mg/m³、SO₂ 10mg/m³、NO_x 30mg/m³ 的限值要求。

1.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是集气罩未收集的废气和成品仓呼吸废气，废气总产生量为 4.1t/a，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集气罩未收集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为 0.41t/a（0.014kg/h）。本项目成品中含有部分水分，不易起尘，同时成品仓位密闭结构，顶部呼吸口采用过滤布袋密闭，呼吸粉尘量很小，忽略不计。

1.2 废气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1) 有组织粉尘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 1#辅料上料工段、2#辅料上料工段、原料入钢板仓工段、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粉碎后出仓工段粉尘经集气收集后引至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制粒冷却工段废气经集中收集后引至 1 套高效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2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1#辅料上料工段、2#辅料上料工段、原料入钢板仓工段、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粉碎后出仓工段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附录 2 其他工序排放限值 10mg/m³ 要求。

制粒冷却工段废气经高效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附录 2 其他工序排放限值 10mg/m³ 要求。

锅炉天然气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 排放浓度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表 1 中燃气锅炉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涉炉窑（干燥炉）燃气 A 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废气处理措施可行。

(2) 无组织粉尘治理措施分析

为减少项目无组织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环评建议，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 ①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保证废气的收集处理效率；
- ②项目原料库、成品库、生产车间设置全封闭结构，车间大门口安装封闭性良好的卷帘门，生产过程中大门关闭，成品仓密闭以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
- ③项目原料库为封闭钢结构，原料装卸及储存均在封闭料库内进行，禁止露天堆放物料，以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
- ④项目各生产车间功能区划明确，合理布局，减少不必要的物料周转；
- ⑤项目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清扫，保证无积尘。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无组织粉尘排放量可得到有效控制，预计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3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见下表。

表 4-2 工程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	-------	-----	-----------------------------	---------------	--------------

1	1#辅料上料 工段除尘器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0.18	0.0004	0.001
2	2#辅料上料 工段除尘器 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0.18	0.0004	0.001
3	原料入钢板 仓工段除尘 器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0.3	0.009	0.026
4	原料卸车入 平仓工段除 尘器排气筒	DA004	颗粒物	0.41	0.0008	0.002
5	原粮卸料至 原粮清理工 段除尘器排 气筒	DA005	颗粒物	1.08	0.0054	0.016
6	原料入待粉 碎仓工段除 尘器排气筒	DA006	颗粒物	0.39	0.0012	0.004
7	粉碎后出仓 工段除尘器 排气筒	DA007	颗粒物	0.75	0.0023	0.007
8	制粒冷却工 段除尘器排 气筒	DA008	颗粒物	5	0.004	0.011
9	天然气燃烧 废气排气筒	DA009	颗粒物	4.64	/	0.07
			SO ₂	3.71	/	0.056
			NO _x	22.08	/	0.33
有组织排放合计		颗粒物				0.138
		SO ₂				0.056
		NO _x				0.33

表 4-3 工程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 口编 号	产污环 节	污染 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标准		年排 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 值 mg/m ³	

1	生产工序	集气罩未收集粉尘	颗粒物	项目原料库、成品库、生产车间设置全封闭结构，车间大门口安装封闭性良好的卷帘门，生产过程中大门关闭，成品仓密闭以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1.0	0.41
2	成品库	成品仓呼吸	颗粒物	成品库密闭，成品仓密闭，呼吸口采用过滤布袋密闭			/
无组织排放合计				颗粒物			0.41

表 4-4 工程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548
2	SO ₂	0.056
3	NO _x	0.33

2.4 废气监测计划

表4-5 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DA001	1#辅料上料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附录2其他工序排放限值 10mg/m ³ 要求
	DA002	2#辅料上料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3	原料入钢板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4	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5	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6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7	粉碎后出仓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8	制粒冷却工段除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9	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表1中燃气锅炉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涉炉窑(干燥炉)燃气A级企业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5 非正常工况分析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环保措施出现异常时,会使污染物处理效率下降。项目非正常工况下大气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4-6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原因	非正常排放工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频次及持续时间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DA001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故障,除尘器效率按0%	18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2	颗粒物		18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3	颗粒物		30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4	颗粒物		40.5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5	颗粒物		108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6	颗粒物		39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7	颗粒物		75	/	1-2次/a, 1h/次	10	/	超标
DA008	颗粒物	高效除	4.2	/	1-2次/a,	10	/	达标

		尘器故障，除尘器效率按 0%			1h/次			
DA009	颗粒物	低氮燃烧器故障	4.64	/	1-2 次/a, 1h/次	5	/	超标
	SO ₂		3.71	/	1-2 次/a, 1h/次	10	/	超标
	NO _x		147.2	/	1-2 次/a, 1h/次	30	/	超标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项目 DA001-DA007、DA009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均超标。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源强分析

生活用水：本次扩建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由现有厂区调配，扩建后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营运期饲料加工过程无废水产生。本项目水蒸气用量为 80kg/t 原料，成品中含水率为 60kg/t 原料，年加工 10 万吨饲料（约 274t/d），年工作 365d，每天 8 小时，因此生产用水为 21.92t/d，成品中水量为 16.44t/d。

本项目锅炉所需补充软水量为 1m³/d，该部分水全部蒸发损耗。软水制备过程中高离子废水产生量为软水量的 1/3，则高离子废水产生量为 0.3m³/d，高离子水水质主要成分为钙镁等离子，属于清下水。

现有厂区养殖污水经固液分离后与生活污水、高离子废水一起经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 1 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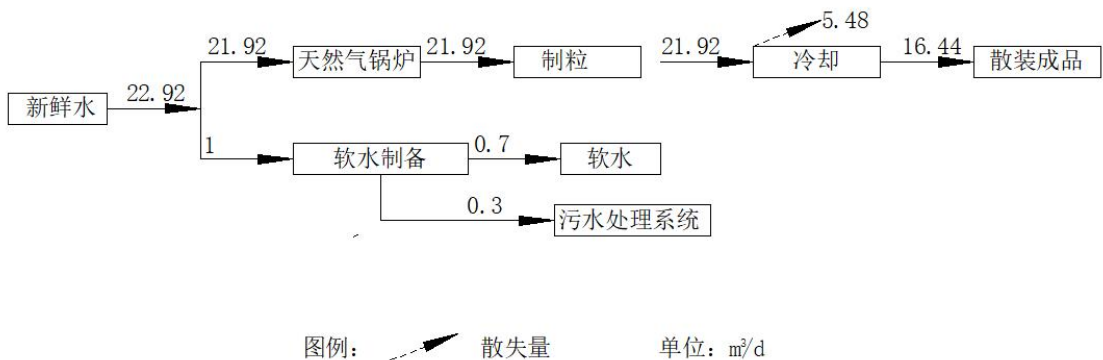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水平衡图

(2) 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属于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水环境影响建设项目依据其废水排放方式和排放量划分评价等级，见下表。

表 4-7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 (m ³ /d)；水污染物当量数 W /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本次扩建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高离子废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900 m³/d）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评价等级参照间接排放，定为三级 B，可不进行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3)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次扩建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由现有厂区调配，扩建后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营运期饲料加工过程无废水产生。营运期生活污水、高离子废水利用现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沼液暂存于场区内沼液储存池内，在施肥季节通过管网进行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因此项目营运期废水不会对周围地表水体产生不良影响，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源确定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刮板输送机、斗式提升机、料封螺旋输送机、粉碎机、颗粒机、成品检验筛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声源强度在 75~95dB（A）之间。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具体见表 4-8。

表 4-8 主要机械设备声源值及治理后噪声值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噪声源	设备噪声源强	治理措施	治理后的噪声值
1	刮板输送机	75	隔声、基础减振	55
2	斗式提升机	80	隔声、基础减振	60
3	料封螺旋输送机	90	隔声、基础减振	70
4	粉碎机	95	隔声、基础减振	75
5	制粒机	85	隔声、基础减振	65

(2) 工程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评价建议采取的措施是：

①合理布局，尽量将大的噪声源放置于远离项目办公生活区，减少对项目劳动人员的影响；

②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将主要高噪设备安装在封闭车间内；

③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尽量不在夜间进行作业。

④加强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噪声产生，加强对设备进行维修，保证设备正常工作。

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各排放点噪声源强可下降 10 dB (A) 左右，降噪效果明显。本项目运行时声环境质量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4-15。预测方式如下：

①点声源衰减模式：工程施工机械噪声主要属中低频噪声，因此只考虑扩散衰减。

$$L_2 = L_1 - 20 \lg(r_2 - r_1)$$

式中：L1、L2——距声源 r1、r2 处的噪声值，dB(A)；

r1、r2——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①多源叠加模式

$$L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L—总等声级，dB(A)；

ri—预测点距离声源距离，m；

Li—距噪声源距离为 ri 处的噪声值，dB(A)；

n—噪声源数。

表 4-9 项目厂界及周围敏感点噪声预测影响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污染源名称	声源源强	距预测点距离 (m)	预测点贡献值	贡献叠加值	昼间标准值
东厂界	刮板输送机	55	165	10.7	31.2	60

	斗式提升机	60	172	15.3		
	料封螺旋输送机	70	183	24.8		
	粉碎机	75	190	29.4		
	制粒机	65	195	19.2		
南厂界	刮板输送机	55	158	11.0	31.4	60
	斗式提升机	60	167	15.5		
	料封螺旋输送机	70	179	24.9		
	粉碎机	75	186	29.6		
	制粒机	65	197	19.1		
西厂界	刮板输送机	55	200	9.0	31.7	60
	斗式提升机	60	193	14.3		
	料封螺旋输送机	70	182	24.8		
	粉碎机	75	175	30.1		
	制粒机	65	170	20.4		
北厂界	刮板输送机	55	310	5.2	27.7	60
	斗式提升机	60	301	10.4		
	料封螺旋输送机	70	289	20.8		
	粉碎机	75	282	26.0		
	制粒机	65	271	16.3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由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噪声对四周厂界的昼间噪声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及其相关规定做好营运期污染物排放监测。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主要是保证项目所排放的噪声能够达标排放，项目营运期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噪声设备声源值及治理后噪声值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监测频率	污染物执行标准
------	------	------	------	------	---------

噪声	四周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手工监测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	--------	---------	------	--------	--

（4）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噪声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声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原料颗粒杂质及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1) 员工生活垃圾

扩建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由现有厂区调配，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量按 0.5kg 计，年工作日 365 天，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5.47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2) 原料颗粒杂质

玉米、麸皮初筛分离混杂于原料中的秸秆、石块等杂物，类比现有工程，颗粒杂质产生量约为 900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本次扩建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 1#辅料上料工段、2#辅料上料工段、原料入钢板仓工段、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粉碎后出仓工段、制粒冷却工段产生的废气，除尘器收集的废气量为 3.195t/a，经收集后回用于饲料加工工序。

(4) 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废料

项目燃气锅炉设有 1 套软水制备系统，软水制备过程中会产生废滤芯及废树脂，其中废滤芯产生量约为 0.01t/a、废树脂产生量约为 0.05t/a。经比对《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本），废树脂属于危险废物“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中“900-015-13 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表 4-11 项目营运期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5.475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2	原料颗粒杂质	900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3.195	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饲料加工工序。

4	废滤芯	0.01	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树脂	0.05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均得到妥善处置，预计对周围的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5、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本次扩建项目选址位于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院内，属于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营运期环境影响因素主要为生产工艺废气颗粒物，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燃气锅炉经低氮燃烧后达标排放；营运期劳动定员 30 人，由现有厂区调配，扩建后全厂不新增劳动定员，营运期饲料加工过程无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 1 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固体废物员工生活垃圾、原料颗粒杂质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饲料加工工序。同时厂区生产车间、原料库、厂区地面均采取硬化措施，不会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大的影响。

7、环境风险分析

(1) 评价依据

① 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中突然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名录表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对项目营运过程中使用的原料和产品涉及的危险化学品进行调查，项目生产过程中所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和粉尘爆炸风险。

② 风险潜势初判

P 的分级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C 中规定，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即厂界内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预期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 q2, …, qn—每种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 Q2, …, Qn—每种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项目天然气在有厂区内设置 50m³（约 27.74t）天然气储罐提供。

表 4-12 项目危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表

涉及物质	危险性分析	储存量	临界量	比值 Q
天然气	易燃气体	27.74	50t	0.5548

表 4-13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级工作等级	二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项因此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1，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规定，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4-14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一览表

环境风险潜势	评价等级
IV+、IV	一级
III	二级
II	三级

I		简单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		本项目评价等级
大气环境风险潜势	I	简单分析
地表水环境风险潜势	I	简单分析
地下水环境风险潜势	I	简单分析

(2) 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根据对项目周围环境的调查，项目区主要的环境保护目标的详细情况见下表。

表 4-15 项目厂区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岗贾家村	W	28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河南村	NW	305m	
		余洼村	NW	395m	
		耿林村	N	330m	
		新薛庙	E	480m	
		双东村	S	270m	
		小张岗村	S	490m	
		双西村	SW	325m	
2	声环境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 类区
3	地下水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 III 类标准
4	地表水	得子河	S	265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III 类

(3) 环境风险识别

① 风险危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天然气和粉尘，本项目为饲料加工生产项目，加工过程产生的粉尘较多，如果除尘器发生故障容易引起爆炸。爆炸是我们日常生活中常见的现象，但有的爆炸仅仅是由物理变化引起的，如轮胎爆炸；有的爆炸则是由化学变化引起的，如火药爆炸，汽油、液化气等燃料的爆炸等。其中，由化学变化引起的爆炸是学习的重点，这种类型的爆炸主要是由于：①在有限的空间(如炸弹)内，发生急速的燃烧，短时间聚积大量的热，使气体的体积迅速膨胀；②氧气的浓度高，或者可燃物(气体、粉尘)与氧气的接触面积很大，燃烧范围广，周围的空气迅速猛烈膨胀。防止这类爆炸的方法：通风，禁止烟火等。

天然气为甲烷、乙烷、二氧化碳等组成的混合气体，其有效成分为甲烷，含量在 92.5%左右。天然气为无色、无味、易燃气体。天然气存在燃爆危险，静电火花等即可能导致燃烧和爆炸事故；如管道长期腐蚀，造成天然气泄漏，在空气中达到一定浓度，遇上明火即会发生爆炸事故。其危险特性主要表现在 CH₄，CH₄ 物理化学性质情况见下表。其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见下表。

表 4-13 天然气理化性质一览表

标识	中文名：天然气（甲烷）		危险货物编号：21007			
	英文名：natural, NG		UN 编号：1971			
	分子式：/	分子量：/	CAS 号：8006-14-2			
理化性质	外观与形状			无色无臭气体		
	熔点（℃）	/	相对密度（水=1）	0.415	相对密度（空气=1）	/
	沸点（℃）	-161.5		饱和蒸气压（kPa）	/	
	溶解性			微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		

毒性及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
	毒性	LD50: LC50:
	健康危害	天然气主要由甲烷组成，其性质与纯甲烷相似，属“单纯窒息性”气体，高浓度时因缺氧而引起窒息。空气中甲烷浓度达到 25%~30%时，出现头昏、呼吸加速、运动失调。
	急救方法	应使吸入天然气的患者脱离污染区，安置休息并保暖；当呼吸失调时进行输氧；如呼吸停止，应先清洗口腔和呼吸道中的粘液及呕吐物，然后立即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并送医院急救。
燃烧爆炸危险性	危险特性	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明火着火、爆炸危险。与五氟化溴、氯气、次氯酸、三氟化氮、液氧、二氟化溴、强氧化剂接触剧烈反应。
	储运条件于泄露处理	储运条件：储存在阴凉、通风良好的专用库房内或大型气柜，远离容易起火的地方。与五氟化溴、氯气、二氧化氯、三氟化氮、液氧、二氟化氧、氧化剂隔离储运。泄露处理：切断火源，勿使其燃烧，同时关闭阀门等，制止渗漏；并用雾状水保护阀门人员；操作时必须穿戴防毒面具与手套。对残余废气或钢瓶泄漏出气要用排风机排至空旷地方。
	灭火方法	用泡沫、雾状水、二氧化碳、干粉。

②生产设施识别

项目天然气储罐、输送过程因管道腐蚀、破损或密封不严发生泄漏，除尘器故障、天然气、粉尘遇明火等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4) 环境风险分析

①天然气、粉尘泄漏事故影响

营运期由于阀门、管道破损、除尘器故障等原因，引起天然气泄漏或者粉尘浓度在短时间内急剧增加，泄漏气体挥发浓度聚集到爆炸极限遇到电火花、明火或其它热源引起火灾和爆炸事故。

②火灾事故影响

火灾事故对周围环境的主要危害包括：热辐射、浓烟及有毒废气。其环境风险主要为热辐射及风险物质燃烧产生有毒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两种类型，天然气燃烧产生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等，其中一氧化碳则具有生理毒性。

③爆炸事故影响

爆炸是燃烧的极端形式，由于燃烧速度快，热量来不及扩散，温度急剧上升，气体因高温急剧膨胀而形成爆炸。爆炸对周围环境可能造成严重破坏，其产生的冲击波、爆炸震荡、冲击碎片等直接对附近建筑物和人员产生危害。

最大可信事故是指所有预测的概率不为零的事故中，对环境危害最严重的重大事故。根据风险识别确定项目最大可信事故类型为天然气泄漏及火灾、爆炸事故。根据《环境风险评价实用技术和方法》中统计数据，目前国内化工装置典型事故风险概率在 $1 \times 10^{-5}/a$ 左右。本评价综合考虑工程技术水平、管理规范、安全防范措施等，给出项目的事故发生概率取值为 $1 \times 10^{-5}/a$ 。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现有厂区防范措施：

① 总图和建筑安全布置

现有厂区布置严格按照《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 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的相关规定，设有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天然气管线与其他构筑物之间安全防火间距需达到规范要求。

②设备、管道、阀门等安全措施

生产车间之间的设备、管道、阀门、垫片等材质均为具有抗腐蚀性、耐老化特性，材质选址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输送管道设安全阀、阻火器等相关措施；天然气管道连接处等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企业设置专人定期对设

备、管道、阀门等进行密封性、焊缝及防腐质量等安全完好性检查，发现输送管外表有破损迹象及时更换。

③电气、仪表安全措施

电气、仪表按要求选用防爆级别仪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配线。

④建立安全巡查制度，做到早发现、早解决；

⑤ 车间内严禁烟火，加强通风等。

评价建议：

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需严格采区措施防范相关风险，尽可能降低事故发生概率。企业须组织专门人员每日进行周期性巡检，对生产中涉及天然气、粉尘的环节进行仔细检查，如发现问题，及时排查解决。

(6) 分析结论

综上，本项目营运期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粉尘，在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后，其发生事故的降低，环境危害较小，环境风险影响可以接受。

表 4-1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河南)省	(邓州)市	(/)县	九龙镇九龙村
地理坐标	经度	111° 53'	纬度	32° 43'
		51.042"		51.515"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天然气、粉尘 分布：储罐、天然气管道、除尘器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①天然气泄漏事故影响			
	由于阀门、管道破损、除尘器故障等原因，引起天然气、粉尘泄漏，泄漏气体挥发浓度聚集到爆炸极限遇到电火花、明火或其它热源引起火灾和爆炸事故。			
	②火灾事故影响			

	<p>火灾事故对周围环境的主要危害包括：热辐射、浓烟及有毒废气。其环境风险主要为热辐射及风险物质燃烧产生有毒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两种类型，天然气燃烧产生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等，其中一氧化碳则具有生理毒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③爆炸事故影响</p> <p>爆炸是燃烧的极端形式，由于燃烧速度快，热量来不及扩散，温度急剧上升，气体因高温急剧膨胀而形成爆炸。爆炸对周围环境可能造成严重破坏，其产生的冲击波、爆炸震荡、冲击碎片等直接对附近建筑物和人员产生危害。</p> <p>①现有厂区布置严格按照《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 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的相关规定，设有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天然气管线与其他构筑物之间安全防火间距需达到规范要求。</p> <p>②生产车间之间的设备、管道、阀门、垫片等材质均为具有抗腐蚀性、耐老化特性，材质选址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输送管道设安全阀、阻火器等相关措施；天然气管道连接处等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企业设置专人定期对设备、管道、阀门等进行密封性、焊缝及防腐质量等安全完好性检查，发现输送管外表有破损迹象及时更换。</p> <p>③电气、仪表按要求选用防爆级别仪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配线。</p> <p>④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需严格采区措施防范相关风险，尽可能降低事故发生概率。企业须组织专门人员每日进行周期性巡检，对生产中涉及天然气的环节进行仔细检查，如发现问题，及时排查解决。</p> <p>8、环保投资一览表</p> <p>项目总投资 27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67%。环保</p>
--	---

投资见下表。

表 4-15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保措施	投资 (万元)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 NH3-N、SS	依托现有厂区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 1 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	依托原有	
废气	饲料 生产线	1#辅料 上料工 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2#辅料 上料工 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原料入 钢板仓 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原料卸 车入平 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原粮卸 料至原 粮清理 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粉碎后出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原有
		制粒冷却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高效除尘器除尘+25m 排气筒	30
	燃气锅炉废气	燃烧废气	颗粒物	低氮燃烧器+1 根 8m 排气筒	6.0
			SO ₂		
			NO _x		
固废	生产车间	除尘器粉尘	回用于生产	依托原有	
		原料杂质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软水制备系统	废滤芯			
废树脂					
噪声	生产设备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采取基础减震、厂房密闭隔声等降噪措施	2.0	
合计					38

10、“三同时”竣工验收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内容一览表见表 4-20。

表 4-17 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环保措施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和要求	备注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NH ₃ -	经厂区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	措施落实到位	依托原有

			N、SS	理，沼液储存采用1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		
废气	饲料生产线	1#辅料上料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附录2其他工序排放限值10mg/m3要求	依托现有
		2#辅料上料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现有
		原料入钢板仓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现有
		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现有
		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现有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	颗粒物	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依托现有

		粉碎后 出仓工 段	颗粒 物	集气设施+脉冲 袋式除尘器除尘 +15m 排气筒		依托现 有
		制粒冷 却工序 粉尘	颗粒 物	集气设施+高效 除尘+25m 排气 筒		新建
	燃 气 锅 炉 废 气	燃烧废 气	颗粒 物	低氮燃烧器处理 +8m 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41/ 2089-2021)、《河 南省重污染天气通 用行业应急减排措 施制定技术指南》 (2021 年修订版) A 级企业燃气锅炉 排放限值	新建
			SO ₂			
			NO _x			
	固 废	生产车间	除尘 器粉 尘	回收再利用	一般固废处置执行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和填埋污染 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 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依托现 有
			原料 杂质	环卫部门统一清 运至垃圾填埋场 处理		
			废滤 芯	集中收集后交由 资质单位处置		
			废树 脂			
		职工生活	生活 垃圾	一般固废处置执行 《一般工业固体废		

				物贮存和填埋污染 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	
噪 声	生产设备	生产 设备 运行 噪声	采取基础减震、 厂房密闭隔声等 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类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饲料生产线	1#辅料上料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附录 2 其他工序排放限值 10mg/m ³ 要求
		2#辅料上料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原料入钢板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原料卸车入平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原粮卸料至原粮清理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原料入待粉碎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粉碎后出仓工段	颗粒物	依托现有集气设施+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15m 排气筒	
		制粒冷却工序粉尘	颗粒物	集气设施+高效除尘+25m 排气筒	
	燃气锅炉废气	燃烧废气	颗粒物	低氮燃烧器处理后并入 8m 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2089-2021）、《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A 级企业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SO ₂		
NO _x					
地表水环境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厂区 UASB 厌氧反应器厌氧处理，沼液储存采用 1 座大型沼液储存池进	措施落实到位	

			行沼液储存,后根据农作物施肥及浇灌规律对农作物进行施肥,生产废水不外排。	
声环境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刮板输送机、斗式提升机、料封螺旋输送机、968-IV 粉碎机、颗粒机、成品检验筛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5~95dB(A) 之间,采取基础减振、房间隔声等降噪措施治理后,再经过距离衰减,厂界噪声预测值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饲料加工工序; 原料颗粒杂质、生活垃圾由环卫工人定期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废滤芯,废树脂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生产车间、原料库、厂区地面均采取硬化措施,不会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大的影响。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天然气、粉尘事故风险防范措施:</p> <p>①现有厂区布置严格按照《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 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 年版))的相关规定,设有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天然气管线与其他构筑物之间安全防火间距需达到规范要求。</p> <p>②生产车间之间的设备、管道、阀门、垫片等材质均为具有抗腐蚀性、耐老化特性,材质选址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输送管道设安全阀、阻火器等相关措施;天然气管道连接处等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企业设置专人定期对设备、管道、阀门等进行密封性、焊缝及防腐质量等安全完好性检查,发现输送管外表有破损迹象及时更换。</p> <p>③电气、仪表按要求选用防爆级别仪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配线。</p> <p>④生产过程事故风险防范是安全生产的核心,需严格采取防范措施防范相关风险,尽可能降低事故发生概率。企业须组织专门人员每日进行周期性巡检,对生产中涉及天然气的环节进行仔细检查,如发现问题,及时排查解决。</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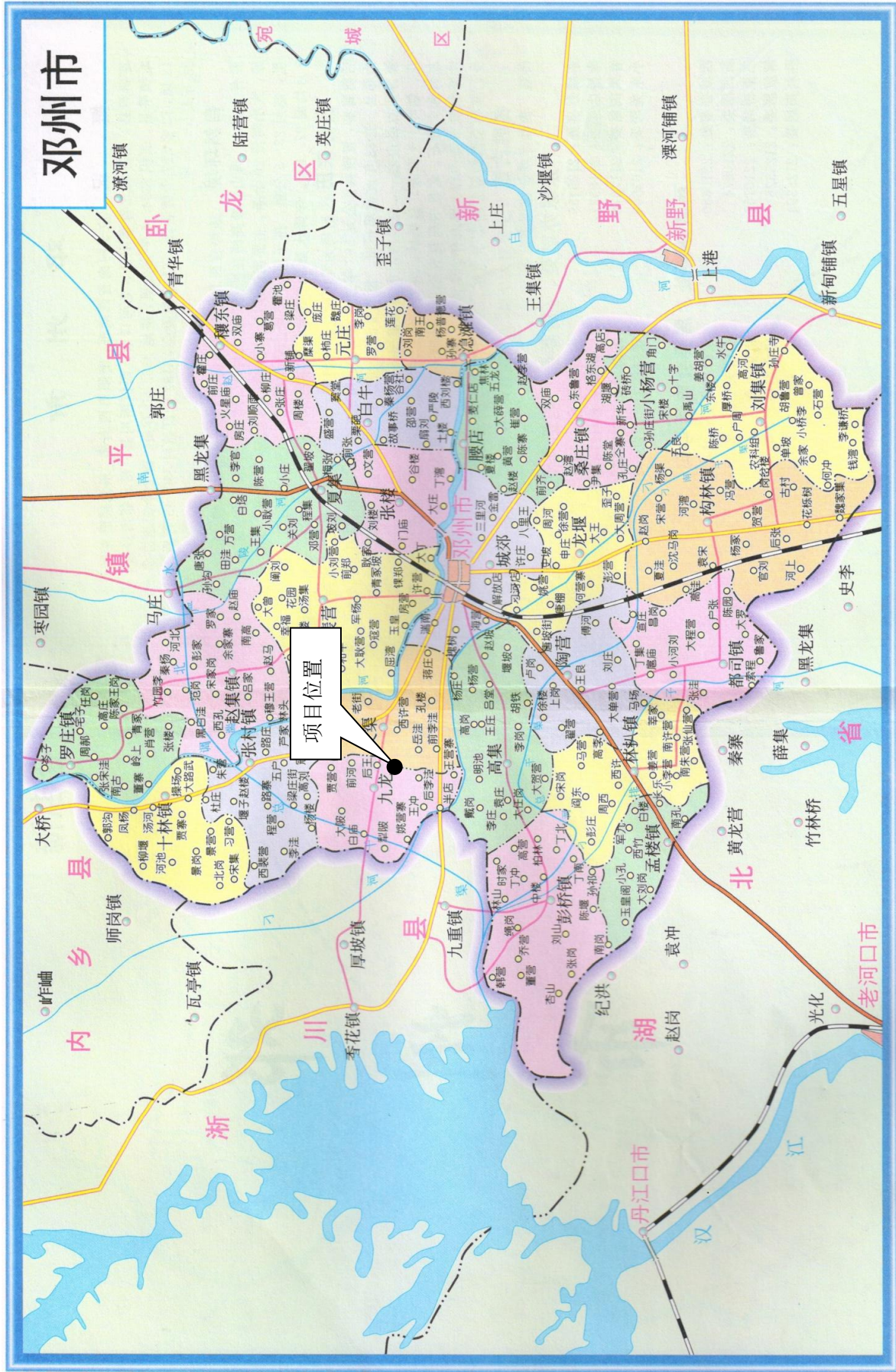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和发展规划。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合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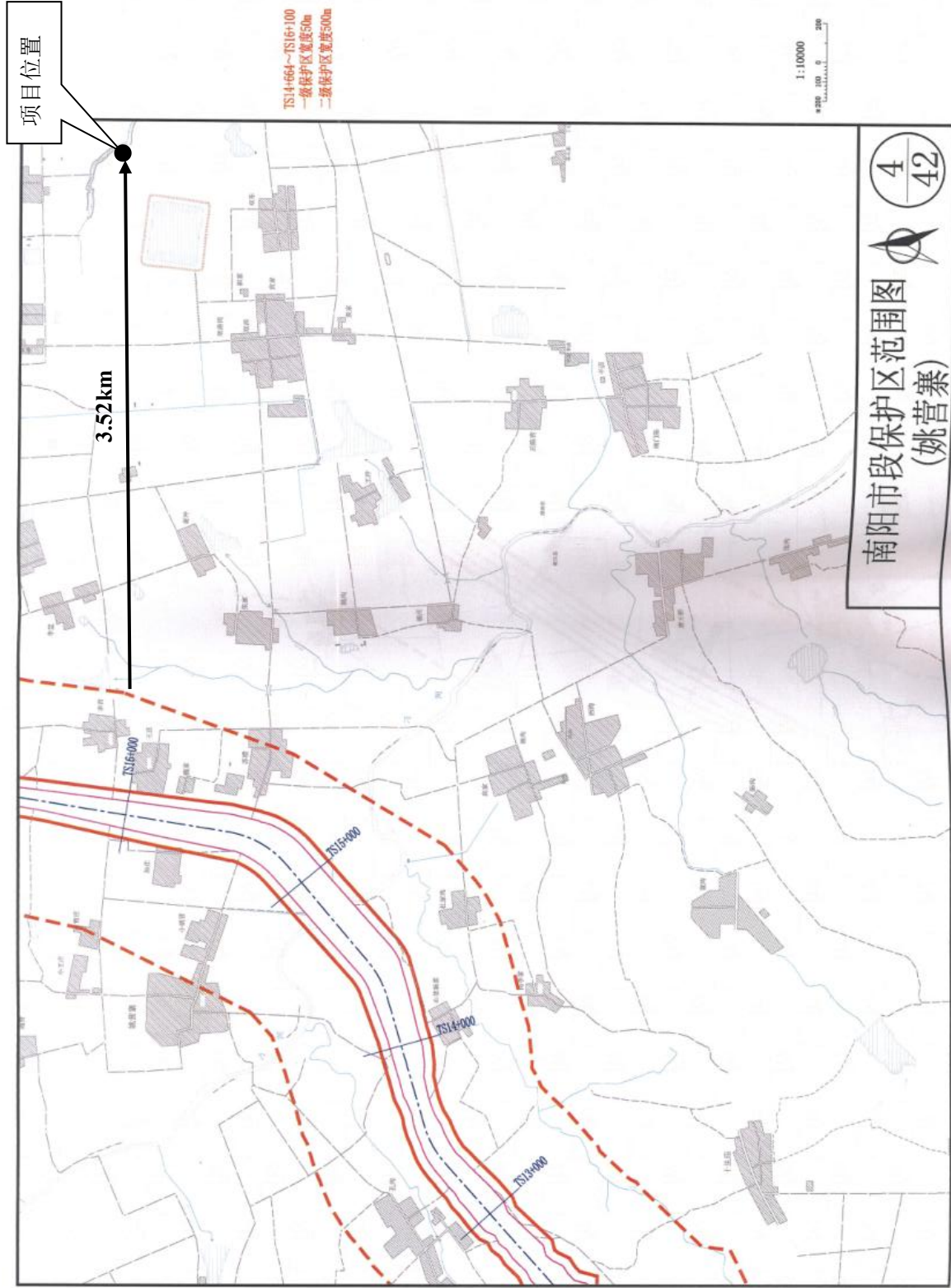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2.218t/a	0	0	0.548t/a	0.298t/a	2.468t/a	+0.25t/a
	SO ₂	1.209t/a	0	0	0.056t/a	1.209t/a	0.056t/a	-1.153t/a
	NO _x	0.657t/a	0	0	0.33t/a	0.657t/a	0.33t/a	-0.327t/a
废水	COD	0	0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0	0
	猪粪	35634t/a	0	0	0	0	35634t/a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病死猪	10000 头/a	0	0	0	0	10000 头/a	0
	污水站沼渣	12217.3t/a	0	0	0	0	12217.3t/a	0
	生活垃圾	47.45t/a	0	0	5.475t/a	0	47.45t/a	0
	原料杂质	1350t/a	0	0	900t/a	0	2250t/a	+900t/a
	除尘器粉尘	4.793t/a	0	0	3.195t/a	0	7.988t/a	+3.195t/a
危险废物	废滤芯	0.01t/a	0	0	0.01t/a	0.01t/a	0.01t/a	0
	废树脂	0.05t/a	0	0	0.05t/a	0.05t/a	0.05t/a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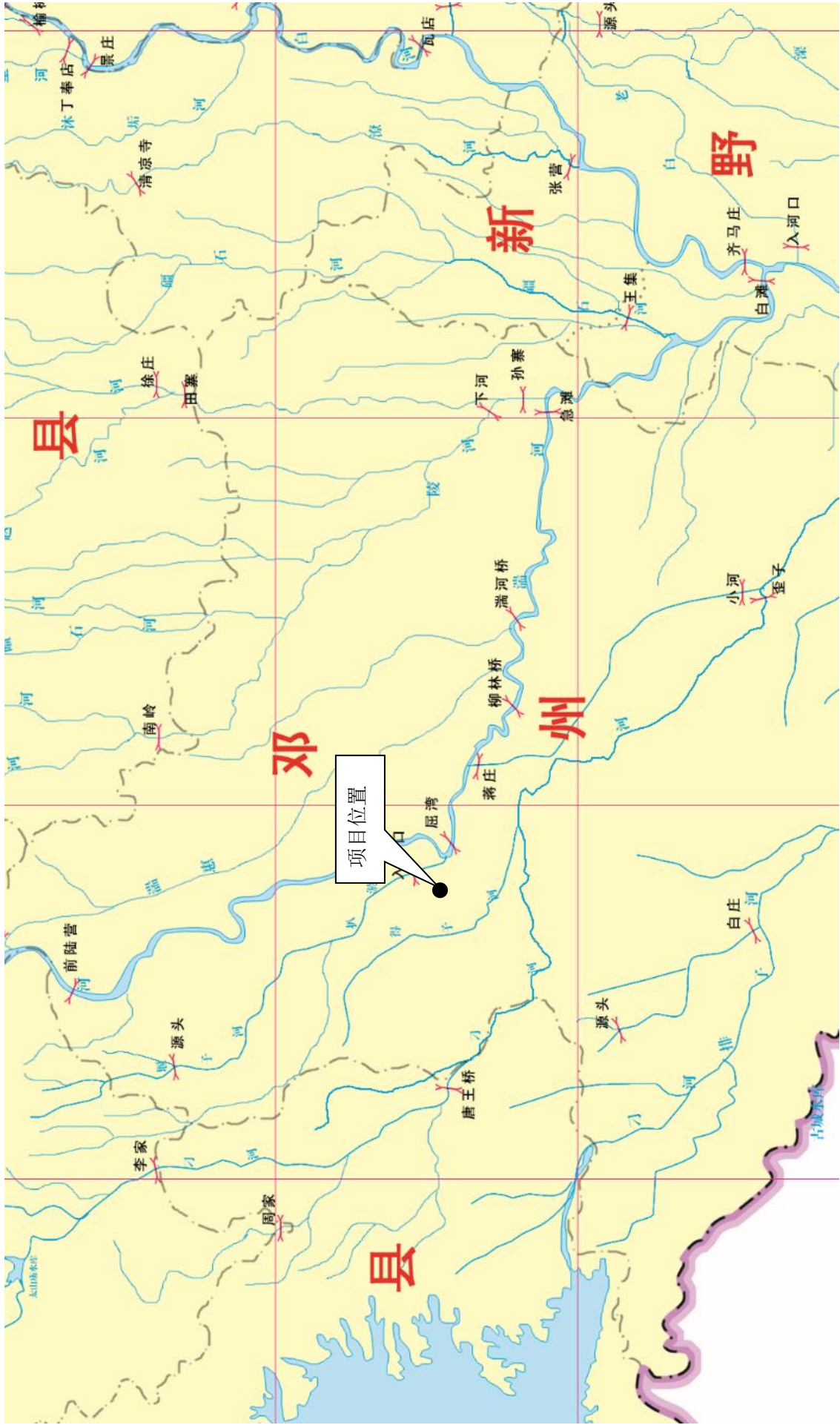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四 项目与南水北调位置关系示意图



附图五 项目位置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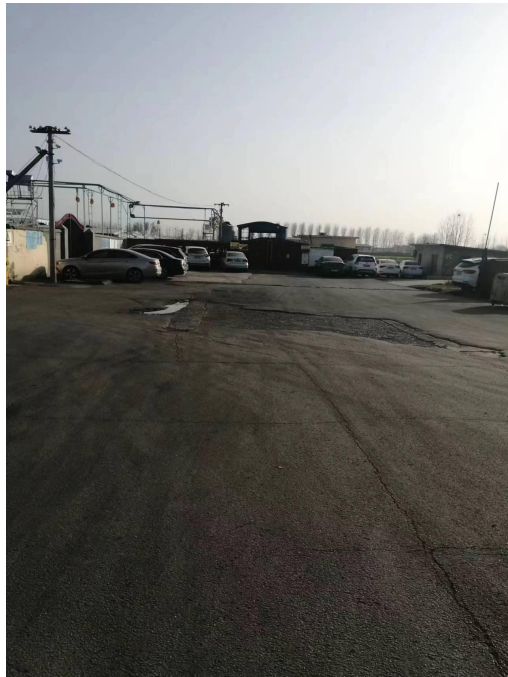
九龙饲料厂北侧养殖区



九龙饲料厂东侧空地



九龙饲料厂南侧养殖区



九龙饲料厂西侧道路

附图六 周边环境现状

委托书

南阳市益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需要编写环境影响报告。现委托贵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



2023年4月18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567283718K

SCJDGL (副本) 1-1 SCJDGL

名称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陆仟捌佰万圆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曹庆伟 **营业期限** 2010年12月30日至2030年12月29日

经营范围 **住所** 邓州市陶营乡朱西村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供港澳活畜禽经营；饲料生产；动物无害化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粮食收购；谷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企业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301-411381-04-05-234560

项目名称: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1381567283718K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邓州市九龙镇

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利用现有饲料厂用地, 建设内容包括升级改造锅炉房、建新生产车间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建设面积共计694.4平方米; 购置制粒机、提升机、锅炉及其它附属生产设备55台(套), 将现有2吨燃煤锅炉升级为4吨燃气锅炉, 新增饲料制粒生产线1条; 主要采用原料接收-原料粉碎-配料混合-制粒-冷却-散装成品的工艺流程, 改扩建完成后, 新增颗粒饲产能10万吨/年。

项目总投资: 278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3年01月28日

邓 国 用 (2 0 1 1) 第 0 0 0 8 号

土地使用权人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座 落	邓州市九龙乡贾岗村贾家组		
地 号	/	图 号	/
地类 (用途)	工业	取得价格	/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61-03-04
使用权面积	30,000.00 M ²	其 中	
		独用面积	0.00 M ²
		分摊面积	0.00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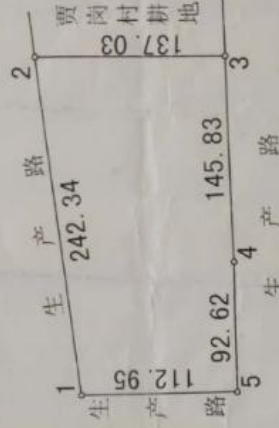


邓州市人民政府 (章)
2011 年 03 月 15 日

宗 地 图

单位: m、m'

宗地编号: 权利人: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 I49G079063



S=30000.04平方米

测量: [Signature]
绘图: [Signature]
审核: [Signature]

1:4000
绘图日期: 2011年3月8日
审核日期: 2011年3月8日

南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宛环审〔2011〕50号

关于对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 80 万头生猪 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 80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漯河市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编制、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协作、以下简称“报告书”）、南阳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对该项目的技术评估意见（宛环评估[2011]25号）等有关材料收悉，结合邓州市环保局初审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 80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为新建两个养殖分场项目，建设地点分别位于九龙乡和陶营乡，建设内容分别包括：猪舍、15 万 t/a 饲料加工厂（九

龙分场)、25万 t/a 饲料加工厂(陶营分场)、废水综合处理和沼气发电工程及配套农灌工程、办公生活区等,采用干清粪养殖工艺;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3461 亩,配套沼液消纳农田面积 12650 亩,总投资 66716.04 万元,场内环保治理工程投资 1891.18 万元。两个新建养殖分场不在邓州市政府划定的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意见和邓州市环保局的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在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及建议,并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同意在邓州市九龙乡、陶营乡选定的位置建设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 80 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

二、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要坚持综合利用优先和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的原则;要对该项目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制定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保护纳入项目的设计、招标、施工监理和日常管理工作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同时针对两个分场所处位置的环境特征,要求九龙分场和陶营分场分别做好以下工作。

(一) 九龙分场

1、项目概况

该分场位于九龙乡九龙村,场界距离最近的村庄双东自然村 310m,距离南水北调中线工程输水干渠二级水源保护区

外缘边界 442m，南距最近的交通干线 S335 线 2.2km，东距得子河 1.4km，不在邓州市划定的禁养区、限养区范围内。主要建设工程包括：猪舍、15 万 t/a 饲料加工厂、废水综合处理和沼气发电工程及配套农灌工程、办公生活区，项目采用干清粪养殖工艺。项目占地面积 1645 亩（养殖场 1600 亩，饲料厂 45 亩），据邓州市国土资源局证明，该项目养殖区占地为养殖用地，饲料厂占地属建设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项目配套沼液消纳的农田面积 6400 亩。该分场总投资 32401.8 万元，其中场内环保治理工程投资为 945.24 万元。

2、施工期要求

要加强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对施工场地及路面要定期洒水清除除尘，水泥及其他建筑材料的运输采用密封罐车或者加盖篷布，减轻粉尘对环境的污染；要求场区修建完善的“雨污分流”排水系统，物料堆场周围要建集水沟和沉淀池，施工原材料及废渣要规范堆存处置；要依据平面布置先期修建场区公厕并配套建设化粪池，粪污处理后做农肥施用不外排，施工机械的机修油污要集中收集处理；要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禁夜间施工。施工机械固定高噪源要远离敏感点布设，采用低噪设备和先进的施工工艺，采取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扰民；工程施工将破坏地表植被，施工现场要建临时排水沟，加强绿化，植树种草，恢复和补偿植被损

失，减少水土流失。

3、废水污染防治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养殖废水采用“格栅+沉砂池+集水池+固液分离+水解酸化池+红泥塑料厌氧发酵系统”的“厌氧+兼氧”高效脱氮除磷生物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配套建设17380m的主管道管网、相应的田间沼液贮存池、并以1:2的比例建设配套沼液稀释池以及泵类等农灌系统设备设施，将沼液作为液体肥料用于浇灌项目配套田地，实现农养一体化、种养平衡；营运过程要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各系统正常运行。要在3座污水处理站建设总容积3600m³的事故池（污水处理一区840m³、二区960m³、三区1800m³），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和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杜绝事故排放；要规范沼液输送、贮存及配套沼液稀释系统等沼液综合利用环节，科学规划，周密安排，对配套田地定量合理施用粪污水，严禁将沼液不经稀释浇灌农田，并定期对地下水和土壤进行监测监控，在配套农田相应设置8个地下水观测井，严防区域地下水和土壤污染。

4、废气污染防治

猪舍、猪粪暂存场、固液分离固形物和沼渣贮存场以及污水处理站各单元产生的氨、硫化氢等恶臭气体，要采取设置防护距离、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定期冲洗猪粪传动带、

饲料添加 EM、“集水池和水解酸化池加盖集气抽风+活性炭吸附脱臭”等方法进行除臭处理。锅炉烟尘废气要采取高效多管旋风除尘器+双碱法脱硫+35m 高排气筒（共 7 套）处理达标后排放；饲料厂废气要采取高效脉冲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共 7 套）处理；焚烧炉废气要采取急冷装置+袋式除尘器与半干法烟气处理+25m 高排气筒处理达标后排放。

5、固废防治

猪粪、固液分离固形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沼渣）等贮存场，要采取“三防”（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措施，贮存场渗滤液收集后要进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最终送公司有机肥加工厂制肥外售，有机肥厂要超前或同步建设，主体工程和环保辅助工程完成后，养殖场方可进猪；运营期意外死亡的猪和病死的猪尸体在本场焚烧站集中焚烧处理，防止病源传播；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运到垃圾处理站统一处理。锅炉煤渣外售处理。

6、噪声污染防治

污水处理站、风机、空压机、泵类产生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设置绿化带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7、卫生防护距离

该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300m，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学校、医院、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

8、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锅炉废气排放，九龙分场 SO₂ 总量控制指标为 20.49t/a, 总量指标从邓州市交通建材厂腾出的总量中替代。

(二) 陶营分场

1、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陶营乡朱西村，场界距离最近的村庄汤营村 323m，距引丹干渠至张沟水库段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外缘边界 550m，东南距最近的交通干线 S231 线 800m，西距小草河 1.7km，不在邓州市划定的禁养区、限养区范围内。主要建设工程包括：猪舍、25 万 t/a 饲料加工厂、废水综合治理和沼气发电工程及配套农灌工程、办公生活区，项目采用干清粪养殖工艺。该分场总占地面积 1816 亩(养殖场 1754 亩、饲料厂 62 亩)，据邓州市国土资源局证明，该项目养殖区占地为养殖用地，饲料厂占地属建设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该项目配套的沼液消纳农田面积 6250 亩。陶营分场总投资 34314.24 万元，其中场内环保治理工程投资 945.94 万元。

2、施工期要求

要加强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对施工场地及路面要定期洒水清除除尘，水泥及其他建筑材料的运输采用密封罐车或者加盖篷布，减轻粉尘对环境的污染；要求场区修建完善的“雨污分流”排水系统，物料堆场周围要建集水沟和沉淀

池，施工原材料及废渣要规范堆存处置；要依据平面布置先期修建场区公厕并配套建设化粪池，粪污处理后做农肥施用不外排，施工机械的机修油污要集中收集处理；要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禁夜间施工。施工机械固定高噪源要远离敏感点布设，采用低噪设备和先进的施工工艺，采取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扰民；工程施工将破坏地表植被，施工现场要建临时排水沟，加强绿化，植树种草，恢复和补偿植被损失，减少水土流失。

3、废水污染防治

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养殖废水采用“格栅+沉砂池+集水池+固液分离+水解酸化池+红泥塑料厌氧发酵系统”的“厌氧+兼氧”高效脱氮除磷生物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配套建设13290m的主管道管网、相应的田间沼液贮存池、并以1:2的比例建设配套沼液稀释池以及泵类等农灌系统设备设施，将沼液作为液体肥料用于浇灌项目配套田地，实现农养一体化、种养平衡；营运过程要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各系统正常运行。要在3座污水处理站建设总容积3600m³的事故池（污水处理一区840m³、二区960m³、三区1800m³），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和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杜绝事故排放；要规范沼液输送、贮存及配套沼液稀释系统等沼液综合利用环节，科学规划，周密安排，对配套田地要定量

合理施用粪污水，严禁将沼液不经稀释浇灌农田，并定期对地下水和土壤进行监测监控，在配套农田设置相应的 6 个地下水观测井，严防区域地下水和土壤污染。

4、废气污染防治

猪舍、猪粪暂存场、固液分离固形物和沼渣贮存场以及污水处理站各单元产生的氨、硫化氢等恶臭气体，要采取设置防护距离、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定期冲洗猪粪传动带、饲料添加 EM、“集水池和水解酸化池加盖集气抽风+活性炭吸附脱臭”等方法进行除臭处理。锅炉烟尘废气要采取高效多管旋风除尘器+双碱法脱硫+35m 高排气筒（共 7 套）处理达标后排放；饲料厂废气要采取高效脉冲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共 7 套）处理；焚烧炉废气要采取急冷装置+袋式除尘器与半干法烟气处理+25m 高排气筒处理达标后排放。

5、固废防治

猪粪、固液分离固形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沼渣）等贮存场，要采取“三防”（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措施，贮存场渗滤液收集后要进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最终送公司有机肥加工厂制肥外售，有机肥厂要超前或同步建设，主体工程和环保辅助工程完成后，养殖场方可进猪；运营期意外死亡的猪和病死的猪尸体在场焚烧站集中焚烧处理，防止病源传播；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运到垃圾处理站统一处理。

锅炉煤渣外售处理。

6、噪声污染防治

污水处理站、风机、空压机、泵类产生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设置绿化带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7、卫生防护距离

该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300m，在此范围内不得新建学校、医院、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

8、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锅炉废气排放，陶管分场 SO_2 总量控制指标为 20.88t/a，总量指标从邓州市交通建材厂腾出的总量中替代。

三、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技术评估意见和邓州市环保局初审意见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经南阳市环保局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运营，试运营三个月经南阳市环保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营。

四、建设单位要委托有资质的环境工程监理单位负责施工期的环境监理工作。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邓州市环保局负责，南阳市环境监察支队不定期抽查。

南阳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一年三月八日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审意见

一、项目概况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分厂位于邓州市九龙镇九龙村，现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养殖猪舍、办公生活区及配套建设15万吨/年饲料加工厂、废水综合治理工程和沼液消纳工程等。分厂总占地1808亩（养殖场1763亩，饲料厂45亩），配套农田6400亩，企业职工260人。

现有项目于2011年2月进行环评，2011年3月南阳市环境保护局予以批复（宛环审[2011]50号文）；2015年12月邓州市环境监测站对现有项目进行环保验收（邓环验监字第2015121501号）。目前，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拟利用九龙分厂饲料厂闲置厂地建设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将现有2吨燃煤锅炉升级为4吨燃气锅炉，新增饲料制粒生产线1条，新建生产车间694.4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增加饲料生产规模10万吨/a；本次扩建项目投资278万元。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已经邓州市发改委备案，该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比对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项目属于“农副食品加工业（饲料加工）”中的“含发酵工艺的；年加工1万吨及以上的”类，应编制（污染类）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报告表》需修改完善内容

- （1）结合项目产品方案，核实原辅材料及理化性能、设备配置等；
- （2）核实现有工程及环保设施补充调查项目区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
- （3）明确本次扩建项目依托原有工程内容（供水供电、办公生活、生产车间及相关环保设施）；
- （4）优化废气处理设施；核实水平衡分析，完善污染物排放三笔账内容，核实总量（大气）控制指标；
- （5）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内容（粉爆），核实固废产生类别、数量及处置去向；
- （6）核实环保投资、环保督查清单，完善环境监测计划及相关附图附件。

第一頁

三、《报告表》已基本修改到位。

四、评估结论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符合当地城镇发展规划和区域“三线一单”环境管控要求，项目经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外排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评估认为，项目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报告表》环评结论可信，项目建设可行。

审查人（签名）：

张敏武

2023年2月10日

注：项目已复核。

第二页

确认书

《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九龙饲料厂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

建设单位：邓州市牧原养殖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日



